



第七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0
振兴大会工作

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2
二. 会议记录	2
A. 一般性讨论	3
B. 专题会议	5
三. 结论	17
四. 建议	17
附件	
根据第 69/321 号决议印发的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大会决议更新版目录一览表	27



一. 引言

1. 大会第 69/321 号决议决定在第七十届会议上设立一个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以便：

(a) 进一步确定如何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包括参照历届会议取得的进展和以往各项决议，并评价这些决议的执行情况；

(b) 就此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2. 大会在决议中还决定特设工作组应继续审查其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上提交的报告所附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目录(A/69/1007)，并由此继续更新该目录，附在提交大会第七十届会议的报告之后。本报告及其中所载建议就是根据这项决议的规定提出的。

3. 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大会主席任命了克罗地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弗拉基米尔·罗布尼亚克大使和纳米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威尔弗里德·恩武拉大使为特设工作组共同主席。

4. 在工作组正式开始工作之前，共同主席与各会员国和各类政治集团的代表举行了非正式双边会晤。会员国在会议期间就振兴进程的实质内容以及技术和程序问题提出的见解和想法，使共同主席受益匪浅。

二. 会议记录

5. 工作组于 2016 年 1 月 19 日、2 月 16 日、3 月 3 日和 22 日、4 月 7 日和 9 月 8 日共举行了八次会议。

6. 工作方案按以下两个实际阶段安排：一般性讨论和意见交流；专题会议。共同主席确定在四次专题会议上审议的主题是：

(a) 大会的作用和权威；

(b) 大会的工作方法；

(c) 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

(d) 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

7. 此外，共同主席召集了三次非正式会议，就下列问题交流了意见：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透明度、效率和问责(2015 年 12 月 11 日)；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的某些方面，诸如单届任期和多名候选人的问题(2016 年 2 月 29 日)；关于任命秘

书长的大会决议的共同主持进程的适宜性和时间安排以及可能列入其中的内容(2016年8月29日)。

A. 一般性讨论

8. 1月19日,共同主席召集了工作组第一次会议。在共同主席致开幕词后,会议听取了23个代表团的发言,包括以主要集团名义所做的发言。工作组还收到了专题讨论的暂定时间表;根据第69/321号决议印发的秘书长关于要求秘书处执行但尚未执行的任务的报告(A/70/681);关于所有振兴工作任务的更新版目录一览表草案,该草案已上传到振兴工作的专门链接,可从大会网站上查阅(www.un.org/en/ga/revitalization/pdf/Updated%20inventory%2069_321.pdf)。

9. 共同主席注意到2016年的会议开始的时间比较早,有更多时间就工作组在可能的情况下将于7月通过的决议开展工作。共同主席对下列各个组别的问题提出了一些想法(有哪些任务、可以考虑什么问题以及哪些可能在本届会议期间实现?),以激发一般性辩论:(a)关于大会的作用和权威专题组,共同主席欢迎就如何进一步提高大会工作的能见度提出建议;(b)关于大会的工作方法,应强调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工作的合理化和效益,并进一步探讨精简议程;(c)关于秘书长和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程序,大会在第69/321号决议中申明它准备继续讨论这一领域的所有问题,因此预期会进一步交换意见;(d)关于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四个突出的问题需进一步讨论:主席办公室的资金筹措;加强机构记忆;确保问责制;加强主席办公室任职人员的性别平衡。

10. 在随后的辩论中,发言者普遍欢迎对第六十九届会议共同主席的再次任命,指出第69/321号决议的历史性成就,该决议在第六十九届会议结束时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成为一个被经常提及的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文件。许多代表团特别提到,下一任秘书长的遴选程序是他们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的一个优先问题,并呼吁充分执行第69/321号决议所载的所有相关任务。一些发言者肯定了2015年12月15日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联名信(A/70/623-S/2015/988)(该信启动了征求候选人的进程)和随后对参选名单的分发,还着重指出他们希望探讨遴选程序的其他方面,如:是否可能让安全理事会推荐多名候选人;采用单届七年任期的备选办法;恢复秘密投票的做法。但是,其他代表团强调他们希望将重点放在执行第69/321号决议上,而不是制定更多的新措施,同时指出必须严格遵守《联合国宪章》第九十七条所规定的各机构的特权,一名发言者提示在今后数年内第69/321号决议仍将是这方面具有历史意义的决议。

11. 几位发言者大力鼓励提出女性候选人,并(或)表示他们希望看到任命一名妇女为下一任秘书长。更广泛地说,有几个代表团呼吁尽早提出候选人,以确保有条不紊地进行第69/321号决议所规定的大会非正式对话。此外,各代表团强调这些非正式对话应作为与候选人积极互动的一个论坛,以确定他们对本组织的愿景,

一些代表团表示期望这些对话将有民间社会的参与。一些代表团认为所有候选人都应参加非正式对话程序，而另一些代表团则指出第 69/321 号决议强调这些非正式对话不对任何未参加的候选人造成任何不利影响。许多代表团认为，应当适当考虑通过轮任实现平等和公平的地域分配。与会者谈到与高级管理职位的任命有关的其他方面，有一名发言者认为工作组的努力不应停留在秘书长一级，而应扩大到其他重要决策者，如常务副秘书长、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

12. 除了秘书长的遴选程序，发言者对工作组关于大会主席办公室有关事项的讨论表示了不同的期望，一些发言者考虑到他们所认为的直接要求大会主席完成的任务数目的增加，呼吁提供更多长期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他们还确认两届会议之间的过渡十分重要，并再次要求卸任主席向其继任者介绍情况。在这方面，有一个代表团提出是否有可能将届会中主席的选举时间提前，让任职者可以更好地准备。就资源而言，该代表团指出将重点放在增加预算手段上是不现实的，相反，在讨论这一主题时应倡导现实的做法。这一观点也得到其他会员国的支持，他们强烈反对增加预算，而强调必须在主席作用的界定以及主席办公室的有效和高效运作方面确定可能实现合理化并加以改进的领域。更广泛地说，这些会员国着重指出根据实际的支付能力提供资金的重要性，呼吁采取具体步骤更加妥善地安排支出，以有创意的新办法交付工作成果，确保本组织在商定的预算范围内运作。同时，现有借调人员的做法受到欢迎，这一做法既实现了地域多样性，又为支助大会主席办公室履行职责的工作提供了各种专业知识和视角。有一个代表团特别指出，任何涉及预算问题的建议都必须提交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第五委员会。

13. 一些代表团回顾了最近发生的需要引起对主席办公室的透明度和问责制的重视的事件，并提出了建立行为守则和(或)就职宣誓的想法。有几个代表团欢迎大会主席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上已采取的措施，如在主席网站上张贴关于支助大会主席办公室信托基金的资源以及主席的差旅的信息，这些代表团呼吁继续这样做并将这一做法制度化。有一个代表团还鼓励主席办公室提出更多的措施，以加强透明度和问责制。几位发言者还指出各届大会主席在性别上不均衡，并呼吁在这方面取得更好的记录。

14. 除了秘书长的遴选程序和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外，发言者还强调他们重视改进大会的工作方法，特别强调需要进一步精简大会的议程和工作方案，并呼吁对项目两年一审、三年一审、集中审议或取消审议，包括在提案国明确同意的情况下引进一个日落条款，改进会议的时间安排以避免重叠，更好地利用电子服务，减少 9 月高级别活动周的会议日程安排。一个国家集团强调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在这些努力中必须发挥领导作用。有发言者提到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获得通过的背景下，有必要精简第二委员会和第三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工作。但其他发言者仅强调，关于工作方法的讨论必须具有“政府间”性质和“包容性”。关于改善会议的时间安排，一些发言

者认为总务委员会可以在这一进程中发挥有益的作用。此外，一个集团呼吁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所有会议都要准时开会，另外，期待大会主席根据第 69/321 号决议召集关于秘书处与常驻代表团之间关系的非正式会议。

15. 最后但同样重要的是，一个国家集团重申其众所周知的关于大会作为唯一具有充分代表性的机关的作用和权威的立场，重申其反对它所认为的安全理事会对大会工作的侵犯，甚至是在规范制定、立法、行政和预算事项方面的侵犯。另一位发言者同样反对安理会增加对专题问题的审议，并呼吁安理会根据其最初的任务规定将工作方向转移到具体国家的局势上。还有一个集团促请安理会进一步改进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特别指出张贴在安理会网站上的信息决不能取代适当地向大会提交报告，该集团认为向大会提交报告是安理会必须具有透明度和对全体会员国负责的一项义务。另一个国家集团也认为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可有助于振兴进程。其他代表团赞赏秘书长继续就其优先事项、差旅和近期活动向大会进行通报，并鼓励继续这一做法。最后，一个国家集团特别指出它重视大会工作全面落实使用多种语文。

B. 专题会议

第一次专题会议：大会的作用和权威

16. 2016 年 2 月 16 日举行了第二次会议暨第一次专题会议，会上有 15 个代表团发言，包括以主要集团的名义发言。共同主席致开幕词，他强调指出会议将提供一个机会，讨论进一步加强大会工作的能见度以及大会与其他主要机关的关系的措施，随后主管新闻副秘书长做了情况通报。

17. 副秘书长在情况通报中回顾了新闻部为支持联合国七十周年纪念活动而采取的广泛措施以及正在开展的支持大会和大会主席的活动。作为例子，她列举了使用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的网络服务和联合国新闻中心提供的服务。她还重点指出了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工作，然后着重指出新闻部与新闻委员会持续的合作关系。在随后的发言中，几位发言者对该通报表示欢迎，同时强调了他们对使用多种语文的重视。一个国家集团邀请新闻部研究进一步精简现有网站的办法，使用户查阅信息更加方便。

18. 在随后的辩论中，各代表团普遍侧重于大会的作用和权威，特别是从大会与其他主要机关，特别是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的角度进行辩论。在这方面，一些国家集团反对他们所认为的安理会对大会工作的侵犯，强调安理会必须向大会提交报告以及需要更多的分析性报告和特别专题报告，同时特别提到第 58/126 号决议。大会在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作用也得到强调。其他代表团同样呼吁尊重大会作为本组织内唯一具有普遍性和充分代表性的政府间机构所起的作用，并表示他们希望进一步维护这一权威，包括在制定规范的领域内维护这一权威。

19. 其他发言者特别指出《宪章》中规定两个机构相互平等的地位，并强调两个机构之间避免出现微观管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在这方面，有人着重指出两个机构之间的工作方法不应相互干涉，任何改进都应严格以协商一致的意见为依据。有人还认为，加强大会的作用和权威最好的方式，是提高大会自身的透明度。一个代表团也支持主要机关的主席之间建立更密切的关系，以帮助查明不必要的重叠领域。有人认为改变机关之间的体制平衡不会有有多大成果。一位发言者重申其立场，即安理会应把重点放在具体国家的问题上，而不是进行专题辩论，并指出一些会员国一旦当选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在这方面就没有“说到做到”。

20. 辩论期间提出的其他问题包括执行各项决议的重要性。在这方面，陆续有人提到下一任秘书长的遴选程序，有一些代表团认为这将是大会在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加强其作用和权威的机会。一些代表团还谈到举行大会的专题辩论，一些代表团指出，大会专题辩论提供了与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互动的机会。但是，有一个国家集团考虑到更广泛的政府间会议日程对各代表团产生的要求，再次特别指出需要有适当的时间安排。另一项提议建议将大会主席的选举提前至该届会议开幕前 6 个月(本届会议前 3 个月)。若干会员国认为，特别是在《2030 年议程》的背景下，精简大会议程仍然是一个重要的优先事项，可能使大会发挥更强有力的作用。一位发言者还重点谈到会员国自身在维护强有力和有效的大会中的作用和责任。

第二次专题会议：大会的工作方法

21. 2016 年 3 月 3 日，共同主席召集工作组第三次会议暨第二次专题会议。在共同主席作介绍性发言后，与会者根据第 69/321 号决议执行部分第 19 段的要求，听取了第一、第四、第二、第三和第五委员会主席以及第六委员会副主席的情况通报。在随后的互动式问答环节，各代表团有机会提出问题。在最后的代表团一般性发言部分，有 13 个代表(包括以主要集团的名义)发了言。共同主席在开幕词中强调，专题会议提供了一个机会，讨论大会议程合理化的措施，以确保更好地协调高级别会议，并普遍提高大会工作方式的效率和效力。

各主要委员会主席的情况通报

22. 第一委员会主席指出了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对第一委员会的工作特别具有挑战性的三个问题：(a) 专题讨论期间的小组讨论和介绍，在这方面，主席建议将进程和程序问题与政策讨论分开，以“客观中立的方式”处理前者；(b) 决议草案和决定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在这方面，透明度、清晰度和一致性在确定和通报关于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决定方面非常重要，决议或决定草案可能产生所涉方案预算问题时应事先提醒会员国，载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的文件和口头发言的案文应至少提前一天分发。此外，秘书处、决议草案起草人和共同提案国需要更好地协调；(c) 时间管理，在这方面，按时结束委员会的工作是一个经常性挑战。在后一种情况下，时间限制是有益的，尽管代表们并不总能接受，原因是会议逐

字记录只记录了他们在会议上所说的内容，因此对愿意缩短口头发言而以其他方式发布其发言全文的代表产生了挑战。需要建立更好的制度来解决这一情况。此外，各代表团之间的双边磋商应在会议室之外进行，以便代表们能听清楚发言的内容。主席指出，也有人表示支持对某些只包含技术性更新的决议和决定改为两年一审、三年一审甚至四年一审。另外，主席建议更好地安排卸任主席和当选主席间的过渡，使继任主席在届会之前能做好准备。

23. 第四委员会主席指出，委员会以极其有效的方式完成了工作，已通过的工作方案中安排 27 次正式会议才能完成的工作只需要 25 次会议就完成了。在以下三个领域提供了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a) 非殖民化：委员会继续按照惯例听取非自治领土代表和请愿人有关非殖民化问题的发言，主席强调应将核准在届会上发言的请愿人数目保持在委员会工作方案可接纳的人数范围之内。在与秘书处的讨论中，主席团建议从第七十一届会议起，所有请愿人都应提交标准申请表，以避免会场上会员国可能提出质疑；(b) 必须尽早选举主席团成员：在 6 月选举主席和主席团极大地促进了届会的成功，使他们能够事先规划和筹备大会的工作，解决一系列需要他们关注的迫切政治问题；(c) 与其他主要委员会协作：第一和第四委员会关于空间安全和可持续性方面的可能挑战的联合会议是首次召开的此类会议，会议“取得圆满成功”，并提高了对两个委员会工作互补性的认识。

24. 第二委员会主席表示，2015 年第二委员会在通过了《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等若干具有里程碑意义的协定之后，处于一种独特和微妙的形势之中。这些协定有力推动了第二委员会议程和工作方法的审查和合理化。因此，委员会举行了几次会议，会议上普遍认为按目前的状况，委员会议程无法充分涵盖体现新的可持续发展框架的关键经济、财政和环境问题，并商定应编制一份继续讨论的路线图，在 2016 年 4 月通过成果。在这些讨论中提出的主要挑战可分为以下几类：(a) 寻找提高效率以及更加有效和高效地利用时间的方法；(b) 合理安排议程，以反映发展格局所产生的新现实；(c) 重新确保第二委员会工作的相关性并扩大其影响。

25. 第三委员会主席指出，委员会的工作有所增加，使发展中国家很难以有效和包容的方式进行审议。为确保及时完成各项程序，严格遵守时间限制和会议的时间管理总的来说已变得非常重要。在一些情况下，发言时间已减少至一分钟，以便每个人都能发言。第三委员会还对工作方案进行了重组，包括在就决议草案采取行动方面。在确定工作议程时各委员会之间需要进行协调，以避免重要会议的重叠，特别是关于通过决议草案的会议。本届会议将议程项目改为两年一审和三年一审，有助于减少各代表团的负担。主席列举了提案国电子平台的实际成功，委员会试行使用了该平台，并改善了委员会的工作文化。

26. 第五委员会主席重点指出该委员会的独特性，特点是工作量特别繁重。主席指出了一种微妙的矛盾：虽然应考虑努力减少工作量，例如对议程项目两年一审

和三年一审，但在实践中必须保持委员会的诚信，因此，第五委员会所有的议程项目都应予保留。换言之，没有什么余地可以改变第五委员会的工作量。鉴于这一工作的性质，需要个人的牺牲以及代表之间的极大信任。虽然问答时间可能很长，但减少这一时间并不可取。对于委员会提高效率至关重要是秘书处应及时提供文件。一般说来，文件应该更简短、更全面，同时不影响质量，对文件的延误应加以问责。最后，对代表的赋权和能力建设非常重要，包括为此进行授权和建设技术技能。

27. 第六委员会副主席提到 2015 年 6 月第六委员会卸任主席团和继任主席团的“移交”期间是一项成功的努力，使意见和汲取的经验教训得到了交流。对第七十届会议而言，主席团提议将关于振兴工作议程项目的辩论调到本届会议早些时候进行，让各代表团有更多的时间就拟议的工作方案进行协商。这有助于加强透明度，让各代表团有机会在最终方案中有更大的发言权。为避免会议时间安排出现冲突，主席团与相关法院院长和法庭庭长进行接触，确定 2016 年共同时间表的安排。在此基础上，第六委员会通过了第七十一届会议拟议工作方案，该方案具体计划了大会全体会议相关会议的举行。副主席感谢秘书处开通第六委员会的“联合联络平台”门户网站，该网站已证明是各代表团之间交流信息和草案以及秘书处与代表交流的有效手段。

发言/辩论

28. 在一般性发言中，会员国对他们听取的情况通报表示赞赏，对前几届会议已商定的一系列步骤感到鼓舞。同时，与会者广泛认识到，为进一步加强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加强其工作的影响，新的措施是必要和可行的。除其他外，有人认为改进工作方法不是一个技术问题，而是一个政治问题，对本组织的工作情况有更广泛的影响。因此，许多发言者回顾各主要委员会之间更好地进行协调、及时选举主席团并实现上下届会议顺利交接的重要性。有一个集团提议，六个主要委员会应将目前规定以 6 月为最后期限的主席选举大幅度提早到每年 4 月举行。发言者还欢迎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的选举提前在他们就任的六个月前举行，第七十届会议将第一次这样做。一个代表团还建议同样提前选举大会主席，同样给他们更多时间来建立团队，为该职位的要求做好准备。

29. 一些发言者特别赞成探讨更好地安排大会议程的备选方案，包括对议程项目两年一审、三年一审和集中审议。在这方面，一名发言者建议工作组不妨考虑先以身作则，对其工作两年审查一次，这也将使工作组能够更好地把重点放在执行一系列已经实现的实际成果上。其他一些代表团同样认为，大会议程“过于繁重”，进行精简会带来好处，一个集团指出了大会主席的重要作用以及需要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主席团在这方面发挥领导作用。另一个代表团支持探讨是否有可能删除一些几年来没有通过任何决议的项目。同时，有人强调必须有一个由会员国推动的进程，确保提出列入大会议程的项目的主权权利。作为这一目标的一个具体方

面，一些发言者提到了当前需要根据《2030年议程》和《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调整大会议程，特别是分配给第二和第三委员会的项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项目，第68/1号、第68/307号和69/321号决议除其他外，都提到这一点。与会者确认了已经在第二委员会开始进行的讨论，并注意到主席打算任命一个由五名谈判者组成的小组，目的是为可以召集有关机构的公开和透明的进程提供一个机制。

30. 在时间安排方面，有人表示每届会议开幕时在高级别部分期间会议太多，必须考虑到高级别官员参加9月的一般性辩论时日程非常繁忙。可以设想总务委员会和秘书长在这方面发挥作用。一些会员国还强调，“必须极其注意的是，在整个一般性辩论期间，不得安排使其负担过重、对其关注度受到削弱或淡化的活动”。关于一般性辩论的组织，更具体而言，一个代表团重申希望编制发言名单时考虑到不同国家礼仪的情况，换言之，对于政治等级制度没有为国家元首规定更具政治性的职能的国家，允许将其政府首脑与国家元首排列在一起。一位发言者表示目前15分钟的时间限制乃是大会由51个会员国组成的那个时代的产物，并表示会员国总统不得不面对空无一人的大会堂发言的情况必须加以避免。为此，该代表团想知道一般性辩论是不是无法延长至两个多星期。一个国家集团准备进一步探讨是否有可能在年初集中举行高级别会议，并设想总务委员会在会议时间安排方面发挥更强有力的作用。一些会员国还欢迎秘书长就他包括差旅在内的近期活动进行的定期通报，同时鼓励他进一步增加这些接触。

31. 发言提出的其他问题包括文件问题和使用电子工具以便利大会的工作。关于第五委员会的工作，例如，与会者对秘书处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提交报告所有正式语文文本的延迟表示严重关切。一个国家集团特别指出，不应将使用电子服务解释为取代印发秘书处文件和所有其他相关文件的打印文本，这些文件应以纸质形式分发。此外，正式函件应通过邮件和传真传送。一位发言者要求大会主席的信函应更有效地分发并及时张贴在网上。但另一个国家集团坚决支持使用电子服务，包括网播和节纸型门户网站，以期节省“大量资源、能源和纸张”。

32. 关于另一个主题，各代表团提出了处理所涉方案预算的方式问题，一些代表团希望将其作为特设工作组的一个专题进行讨论。一个国家集团主张“秘书处以更灵活的办法”向主持人提供咨询意见，并认为有必要“制定共同和统一的办法”。另一个集团赞同这一看法，同样认为秘书处在如何与各主要委员会互动方面存在改进的余地，可通过及时提供信息支持决议的谈判进程，例如共享关于所涉预算问题的信息。陆续还有人建议所有正式会议均应准时开始，对于发言的时间限制可以更系统地加以考虑，包括在正式记录中反映较长的书面发言的备选办法(尽管也有人指出这可能与会员国答辩的主权互相冲突)。

33. 在辩论结束之前，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司司长回答了辩论期间提出的各种问题，说明现有对一般性辩论时间的授权是九个工作日，但根据经验没有会员国希望在第二周发言。关于发言名单的组成要更加灵活的提议，秘书处愿意进一步考虑这一办法，该办法也将确保更好的区域分布。还有一种取代现有工作方式的办法是抽签选择，这个办法在高级别会议之前已在实行，其好处是能提供一个公平、透明和可预测的机制，可以提前组织好，使常驻代表团能够更好地规划其国家的重要人物对联合国总部的访问。

第三次专题会议：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

34. 共同主席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召集了工作组第四次会议暨第三次专题会议，听取了 40 个代表团的发言，包括以主要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根据第 69/321 号决议第 40 段，人力资源管理厅战略规划和人员配置司代理司长介绍了联合国行政首长和高级管理小组的性别平衡和区域来源情况，随后进行了问答。

35. 在开幕词中，共同主席回顾 2 月 29 日举行的非正式集思广益会议就这一专题进行了实质性意见交换，特别侧重于讨论秘书长的任期问题和安全理事会推荐给大会审议的候选人数目。与此形成对照的是，专题辩论将有机会讨论与遴选和任命程序有关的所有方面，包括联合国系统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尽管单届任期和多名候选人的问题仍摆在桌面上供工作组审议。同时，他们强调工作方式将继续以协商一致的决策为基础，任何可能商定的新措施都不会影响接下来的下一次遴选程序，他们指出这个程序已经开始。有人强调，正如第 69/321 号决议所述，确实已经取得了许多成就，当前的优先事项是将这些措施转化为行动。关于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共同主席引用了大会关于振兴秘书处工作的第 46/232 号决议。

36. 战略规划和人员配置司代理司长向工作组介绍了联合国行政首长和高级管理小组的性别平衡和区域来源情况时指出，秘书处编写了一份关于秘书处的组成的年度报告，其中载有其工作人员组成的人员统计分析，最新版本载于第 A/70/605 号文件。目前联合国系统高级任命的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职等人员 228 名，其中妇女 56 名(即 25%)，区域代表性如下：非洲国家集团 59 名；亚洲-太平洋国家集团 29 名；东欧国家集团 12 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 17 名；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 111 名。高级管理小组由 39 名成员组成，其中 13 名(即 33%)是妇女，其区域来源情况如下：非洲国家集团 9 名；亚洲-太平洋国家集团 10 名；东欧国家集团 1 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 4 名；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 15 名。

37. 关于行政首长，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有 29 名成员，其中妇女 8 名(即 28%)。这 29 名成员的区域分布情况是：非洲国家集团 5 名；亚洲-太平洋国家集团 8 名；东欧国家集团 2 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 2 名；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 12 名。仅秘书处的高级管理级别人员的性别平衡和区域集团情况是，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在秘书处任职的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 166 名；23%的

副秘书长和 22%的助理秘书长是女性。这些人员的区域分布情况如下：非洲国家集团 48 名；亚洲-太平洋国家集团 18 名；东欧国家集团 9 名；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 14 名；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 77 名。

38. 在随后的问答环节，一个代表团询问是否有维持和平行动工作人员以及国际法院和国际刑事法院法官的性别比例。代理司长在回答中提请会员国注意第五委员会收到的有关报告，例如关于秘书处的组成的报告，并强调性别平等是一个优先事项，人力资源管理厅与外勤支助部合作，正在评估在维持和平行动连续获得的性别比例数据。

39. 在随后的辩论中，许多发言者指出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第 69/321 号决议代表着历史性的一步，引用了其中所载的新措施和创新步骤。几位发言者欢迎并感谢大会主席执行和落实要求他完成的任务的方式，包括他最近在 2016 年 2 月 25 日的信中通报了 4 月 12 日开始的下一轮听讯的方式。一些发言者还特别欢迎和赞扬主席为遴选进程设立了专门的网络链接，包括所有被提名候选人的名单以及有关的背景文件。许多代表团期待着与候选人进行非正式对话，一些代表团提出一些具体措施供组织会议时考虑，包括确保通过网播和民间社会的参与，让他们进行有意义的互动和面向更多的受众。与会者对主席邀请候选人在这些会议之前提交愿景说明的做法表示欢迎。许多人还认为，此后新来的候选人也应经过同样的程序，因为这将大大提高他们的合法性。但是，一个代表团对举行这些会议的价值提出质疑，而赞同候选人和区域国家集团之间的双边会议。

40. 一位发言者以一个区域集团的名义发言，他强调“区域轮任是现在和今后要坚持的一项基本原则，遵守这一原则极其重要”，这一观点也得到支持选择一位东欧人担任此职的其他发言者的共鸣。但有人还指出，与大会关于选举各主要委员会主席的议事规则中规定的更为正式的轮任方式不同，秘书长的遴选没有规定区域轮任。然而，其他发言者更普遍地提到他们重视地域轮任的原则。

41. 在整个过程中，许多发言者重申他们坚决支持在下一次的遴选和任命进程中提名和考虑女性候选人。一名发言者以一个支持联合国秘书长妇女候选人的之友小组的名义发言，表示高兴地看到已有三名女性候选人被提名，但鼓励其他会员国提出“其他女性候选人，使遴选进行更加开放、更具包容性”。另一个国家集团回顾其大力鼓励会员国提名女性候选人。与会者还重点指出，迄今为止所有秘书长均为男性。与此同时，与会者既赞同希望优先考虑具有同等资格的女性候选人，又强调每位候选人，不管是妇女或男子，都应当透彻了解并致力于性别平等。其他人更广泛地强调需要确定最佳候选人，这是遴选和任命程序的首要目标。与会者提到的典型标准包括对这些方面的承诺：透明度、问责制和联合国持续的管理改革、廉正、公正、领导能力、娴熟的外交技巧、多语文资格、出色的业绩和管理技巧、个人魅力以及媒体技能。

42. 关于多名候选人的问题，一个国家集团促请安全理事会推荐一个以上候选人供大会审议，很多其他发言者也持相同的观点。有人提出这一观点，即大会第一次就这一问题发表意见的 1946 年第 11(I)号决议已过时，需要予以废止。一个代表团则认为，目前的候选人是按照现行做法参加竞争的，当前在这方面作任何修改都相当于“在游戏末尾阶段改变游戏规则”。

43. 特别是关于单届任期问题，有人认为这将有助于确保和加强秘书长的独立性，使任职者更易于“在没有不当影响的情况下履行职责”。有人认为这还有利于该职位更多地实行区域轮任。一个国家集团指出了改变任期的可能性，但只表示愿意考虑这一创新措施，并期待“对这个问题进行建设性的讨论”。其他发言者坚决支持保留目前任期五年、可以连任的做法。一个代表团还强调，必须避免临时确定任期，以免出现“具体候选人的任期期限”，因此呼吁任何此类讨论和可能作出的决定都应远在安理会完成其在遴选程序中的那部分工作之前就进行。一些代表团强调大会可以在其关于任命秘书长的决议中规定任期，因此认为需要有足够的时间在安理会提出推荐人选之后就决议草案进行必要的磋商。一个国家集团更宽泛地认为，大会提出一项决议需要有足够的时间在会员国之间进行“广泛磋商”。

44. 关于安理会提出推荐人选后大会审议推荐人选应采用的程序方式，一个国家集团呼吁严格遵守大会议事规则第 141 条，该条除其他外，设想进行无记名投票，包括一条理由，即这将是保证秘书长对所有成员国负责的最有效措施。然而，还有人认为如果进行无记名投票，将等同于“没有根据的信任票”。

45. 一些发言者指出第 69/321 号决议中所载的成就，反对现在采用新的措施，原因也是考虑到遴选程序已经开始。他们提醒说对所有新的想法都先要下功夫研究。这些成员国还赞成在大会程序问题上尊重现有的传统和既往的惯例，因为这在过去的历次任命中都已经实行了几十年，并认为最好不要在大会进行投票。有人强调这也将为下一任秘书长提供强有力的任务授权，有人指出，鉴于联合国在二十一世纪之初所面临的一系列挑战，显然需要这样一种授权。此外，这不仅有助于确保对已参选的候选人的尊重和尊严，而且有助于确保对提出候选人的会员国的尊重和尊严。

46. 一些代表团还认为有必要进一步讨论任命“常务副秘书长、副秘书长和助理秘书长”等其他高级官员适用的细则和条例。他们对情况介绍表示欢迎。一个国家集团强调，秘书长职位的候选人，不论在其任命之前或之后，都不应迫于压力任命其高级工作人员。有人引用大会第 46/232 号决议，其中规定“通常不以同一会员国的国民接任该国国民所担任的高级职位，而且任何国家或国家集团的国民均不得垄断高级职位。”一个代表团认为副秘书长也应由大会任命，例如根据秘书长提供的三个推荐候选人的名单进行任命。另一位发言者强烈认为，对常务副秘书长等联合国其他行政首长和高级别官员的任命，应受到大会和会员国的审查。

47. 最后，共同主席对会议进行总结，认为会议为进行内容十分丰富的辩论提供了一个机会，注意到对今后的秘书长遴选进程所做的呼吁等意见，并列举了发言者在辩论期间所援引的理想标准和资格条件，他们指出，这些标准和资格条件有许多也将适用于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工作组的目标将是提出一项能够取得共识，同时又进一步铺平前进道路的决议。

第四次专题会议：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

48. 2016年4月7日，共同主席召集工作组第五次会议暨第四次专题会议。会议听取了大会主席及其办公室主任以及主管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副秘书长的情況通报。应共同主席的邀请，秘书长办公厅主任介绍了秘书长所设专责小组关于大会主席办公室的运作的报告(A/70/783，附件)，并向工作组通报了专责小组的调查结果。会议在通报之后进入互动式问答环节，随后有28个代表团作了发言，包括以主要集团的名义进行发言。

49. 在开幕词中，共同主席回顾其3月31日的信，他们在信中就2015年12月11日非正式会议提出的能否为今后的主席设立就职宣誓的建议以及制定大会主席及其工作人员的行为守则的想法征求意见。

50. 秘书长办公厅主任向工作组介绍了秘书长所设专责小组关于大会主席办公室的运作的报告，他回顾秘书长对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被指控感到震惊和不安，对指控对联合国威望和声誉的损害深为关切。专责小组就是因应这些指控而成立的，目标是尽快评估现有安排是否最适合，特别是从透明度和问责制的角度出发。办公厅主任特别肯定第七十届会议主席为加强主席办公室的问责制所作的努力，其中包括为提高主席办公室对会员国和广大公众的透明度而采取的各种明显步骤。这些举措已反映在专责小组的建议中。秘书长希望今后的主席坚持这些做法，并在此基础上向前推进。专责小组的报告确定最严重的缺陷是这一事实：主席办公室大多数供资是自愿的，并且发生在联合国监管框架以外。此外，主席可利用的全部供资和人员配置不为大会或公众所知，从而对联合国构成重大风险。因此，专责小组认为大会应探讨一套消除这一缺陷的全面措施，同时指出有必要更全面地了解主席办公室的资金筹措和人员配置情况，以评估主席办公室业务费用经常预算经费超过目前水平的额外需要。

51. 关于透明度，专责小组发现要求主席就与主席办公室运作相关的若干问题向大会进行报告的正式规定极少，因此建议主席向大会提供资料，说明其包括差旅在内的活动以及来自所有来源的所有人力和财政资源，包括在联合国经常预算和联合国信托基金之外通过双边安排所收到的补充现金和实物资源。所有这些资料可通过正式的“结束主席任期报告”提供给大会，相信这一资料将为大会评估主席办公室运作所需的全部资源提供更充分的依据。这反过来将使大会能够审议联合国提供的资源和补充资金之间的最佳平衡以及是否需要更多的资源。专责小组建议审查所有非会员国的供资来源，并要求来自这些来源的现金捐款应通过遵照《联合国财务条

例和细则》管理的信托基金来提供。关于行为问题，专责小组建议大会考虑制定主席和主席办公室工作人员行为的核心原则，并由道德操守办公室进行上岗情况介绍；大会应考虑要求主席在其主席任期的开始和结束时作出财务披露。

52. 鉴于任期只有一年，传承机构记忆被视为对主席办公室的顺利和有效运作至关重要。专责小组提出了加强主席办公室这方面工作的若干建议，包括加强人员的连续性。因此，专责小组建议主席办公室目前由联合国经常预算供资的 P-5 职等员额任期可以更长，并建议秘书长提议增设一个 P-5 职等员额，任期也可以更长，这将有助于新主席顺利入职和加强各届会议之间的连续性。专责小组除了提出各任主席之间移交报告更为正式的格式之外，还建议将主席办公室的记录保存在主席办公室和(或)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并将这些记录视为联合国档案的一部分。为最大限度地利用继任主席的过渡期，专责小组建议秘书长向大会提议划拨资源，用于有限期间内的移交和重叠费用。最后，专责小组建议，会员国不妨考虑是否应设立一个技术机构，负责监督主席办公室处理财政和人力资源问题的情况以及机构知识的传承。

53. 大会主席赞扬秘书长非常及时提出专责小组的报告，强调主席办公室属于全体会员国，始终需要以符合道德操守、公平和中立的方式行事，而且需要让外界看到在以这种方式行事。他鼓励特设工作组积极考虑专责小组提出的建议，同时注意到大多数建议都可由秘书处采取行动，通过大会支持的授权任务采取后续行动。主席指出下列要素最为关键。首先，关于供资问题，重要的是要确保“自愿捐助的最高额通过专门的联合国信托基金流动”。在这方面，消除信托基金的交易成本是必不可少的。此外，主席办公室业务预算的资金应提供给当选主席。还需要提醒主席从一开始就注意在两年期预算结束时可能会出现并可能导致突然失去核心供资的会计问题。主席任期开始的时间也可以探讨，因为在 9 月进行交接可能给主席办公室和秘书处同样带来很大压力。其次，必须确保在所有的财政和实物的捐助和支出方面的最大透明度，具体的实现途径是：公布所有相关财务资料，审查所有可能的私人捐赠，规定大会主席作出财务披露；使借调安排标准化；正式确定大会主席关于活动、资金筹措和其他问题的年度报告。第三，主席办公室应确立最高的道德操守标准，包括为此制定一项行为守则，并对所有工作人员进行道德操守培训。

54. 大会主席还提出一个问题，即主席办公室是否有满足日益增加的需求所需的财政资源和人力资源以及业务系统，并建议有必要更详细地分析主席办公室确切的工作量和可利用的资源总额。不过，有一些变革可能已经实施，其中大多数是立即实施的，而且没有动用额外的财政费用。例如，可以采取步骤使各届会议之间的过渡更加顺利，包括通过提高工作的标准化。此外，主席办公室的供资情况，使每一位主席都需要“进行大量的筹资”。在这方面，在第七十届会议期间的自愿捐款数目“至少”比编列的业务预算多三倍。人员配置方式也应予以审查：第七十届会议主席办公室有 32 名工作人员，其中超过 80% 由非核心资源供资，且

每年都进行替换。虽然借调人员带来了多样性、可信度和专门知识等方面很大的好处，但这种替换损害了连续性和整体效力。它还有可能使来自发展中国家的当选主席处于不利的地位。因此在处理这些问题时可以采取如下若干步骤：在由联合国经常预算供资的 5 个职位中，部分职位应改为多年期员额，不要每年替换。这些员额应重新定位，提高办公室主任职位的职等，同时降低一些其他职位的职等。可以设立一个专用的多年期 P-5 职位来处理财务、预算和机构记忆问题。最后，应考虑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将主席办公室的核心工作人员总数增加 5 个或 5 个以上，其中可以包括从全联合国系统借调的多年期工作人员。

55. 在对大会主席的通报进行说明时，主席办公室主任报告说，主席经常与联合国其他机构进行接触，与秘书长有非常密切的合作，这对促进全组织的一致性至关重要。这包括与总务委员会、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各区域集团定期举行会议。主席定期在他的网站上张贴相关信息。他还发布了一份清单，列出各位主持人正在开展的不同进程。除了主持会议之外，目前主席的大部分工作涉及监督各种谈判进程、组织会议、准备高级别专题辩论以及促进利益攸关方更多参与大会的事务。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有 16 项谈判进程，所有进程都需要主席办公室的后续落实。此外，举行了七次高级别活动，每一次活动都有其独特的筹备进程。三次高级别专题辩论也是主席组织的。主席预计还将召集约 20 次非正式会议和情况通报会，就当今的问题作出回应。遴选秘书长进程仍是主席办公室的另一项重要工作。虽然主席在很大程度上依靠各主持人的巨大贡献以及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和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的支持，但有人认为这一趋势随着时间的推移有所发展，即使主席办公室没有获得额外的资源。

56. 关于各届会议之间的过渡期，第七十届会议主席办公室得到了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和第六十九届会议主席的大量支持，但感到惊讶的是主席办公室的情况就像是从零开始：对聘用借调人员没有标准化制度；工作人员没有标准化职权范围；尽管第七十届会议主席提出要求，但还是没有对工作人员进行道德操守培训；办公室的记录保存制度不明确。其中每一个缺陷都可以通过行政改革来解决。在谈到专责小组报告中提出的几个问题时，办公室主任提到主席办公室经常预算中的未用结余，部分原因是每个两年期预算结束时出现了会计上的问题，这时大量的年度分配款预计应在主席任期的头三个月内使用。这笔款项没用完将会被主席从办公室的预算中剔除，作为未用款在账户中列报。关于人员配置，主要目标应该是确保今后各届主席由该办公室内的 P-2 至 P-4 职等工作人员组成的核心组提供支助，这些工作人员精通大会和联合国系统的相关事项。

57. 主管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副秘书长通报了秘书处对主席办公室提供的支助，其中包括人员配置、资金来源和向主席办公室提供的经常性秘书处支助。在人员配置方面，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支付主席办公室 2 个 D-2、1 个 D-1、1 个 P-5 和 1 个一般事务工作人员的费用，并由部内三个专业员额提供直接支助。此外，大会部还在自己的资源范围内提供两名一般事务工作人员在主席办公室工作，并视需

要提供笔译员和文本处理员。管理事务部提供了公务车和司机以及办公空间，包括三个月过渡期使用的临时办公空间。安全和安保部提供了两名保安干事，负责包括差旅期间在内的安保工作。新闻部提供了一位发言人，法律事务厅根据需要提供法律指导。在供资方面，每届会议的经常预算分配款为 322 000 美元。鉴于该经费维持不变，2010 年设立了信托基金，会员国在过去的大会决议中强调了信托基金的重要性。主席办公室还得到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广泛的秘书、技术、程序和实务支助，其中包括编写会议文件；编写主席有关程序的发言稿；编写会议的发言名单；接收和处理决议草案；接受候选人参选；管理大会的表决和投票；预订会议室；会议管理事务；口译和笔译；印发文件；处理寄出的大宗信函；编写一般性辩论的分析性摘要；收集大会决定所产生的要求主席执行的所有任务；起草会议摘要和大会非正式磋商摘要；维持内部的会议日历；视需要起草与议程项目相关和一般与大会工作相关的具体问题简报。为进一步改进和统一这一全面支助工作，帮助继任主席更好地了解他们可以从整个秘书处得到的协助的形式，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打算确立组织候任主席上岗培训方案的做法，今后会在他们当选和就任之间的某个时候进行。

58. 在随后的问答环节，一位发言者强调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仍需要做“大量”的工作，认为加强支助的途径不仅仅是设立一个新的 P-5 职等员额，还要设立更多职等较低的员额。与此同时，关于设立技术监督机构的提议可能导致重叠，并存在造成意想不到的新问题的风险。至于自愿捐款，如果监管不严格就可能造成问题。发言者还强调了档案的重要性，档案代表着“任何机构的记忆，因此也代表着机构的属性”。另一个代表团询问是否也可以提供关于前几届会议主席收到的资源和捐款的资料，主管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副秘书长表示有这些资料，可登载在主席的网站上。

59. 在随后的辩论中有 28 个代表团发言，其中许多代表团赞扬第七十届会议主席在其担任主席期间采取的提高透明度措施，特别是在他的网页上创建了一个透明度链接，并期待着今后的届会将这些措施制度化。各代表团还欢迎收到的情况通报和介绍，一些代表团呼吁对秘书长所设专责小组提出的所有建议进行深入讨论。许多代表团呼吁增加主席办公室的经常预算分配款(注意到秘书长尚未充分执行第 66/294 号决议，这导致了随后重复提出请求)以及在主席办公室内编列若干由本组织支付的常设员额，理由是大会活动不断增加。此外，这些工作人员在数目和职责级别方面应反映出多样性、性别和地域平衡以及会员国不同的区域和集团。有人认为，大量财政捐助由捐助方直接提供，没有正式记录，这些资源的总规模不为大会和秘书处所知。有人呼吁秘书长在 2018-2019 两年期方案预算中提出新的经费筹措提案，因为可预测的经费筹措对主席办公室顺利和公正的运作至关重要。另一方面，其他几个代表团考虑到目前的预算限制，强调他们非常重视不增加费用或节省费用的措施，任何涉及预算问题的提案都必须根据适用的议事规则，特别是第 153 条进行审议。

60. 在更广泛地谈到机构记忆问题时，许多发言者强调他们重视主席向继任主席介绍情况，并鼓励与特设工作组分享这类情况介绍。一位发言者认为，可能准备的纲要应具有分析性、确定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并有可供采取的改善大会成果的实质性行动。一个国家集团提出将在第六十五届会议主席任职期间编写的《大会主席手册：联合国大会实用指南》作为一项有用的工具，其中载有关于大会及其程序和惯例的基本信息，该国家集团表示愿意探讨各种备选办法，使大会能够最好地利用各届前任主席的贡献。该国家集团还鼓励主席坚持定期向会员国通报主席包括公务差旅在内的活动的做法，这不仅是一个宝贵的信息来源，而且是对会员国保持透明度的一项重要行动。

61. 一些发言者还特别欢迎设立行为守则和就职宣誓的提议。有一个代表团以一个致力于促进联合国系统的道德操守、特别是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透明度的跨区域集团的名义发言，指出这种守则应概述对办公室人员道德操守方面的最低限度要求，以确保大会主席的道德操守和活动的透明度，以及防止利益冲突和腐败。

62. 在另一些评论中，几个代表团谈到了主席办公室的档案问题，有一个国家集团认为应更好地维护这些档案，并根据联合国的档案程序提供给今后的主席。一个代表团表示愿意提供其外交部所藏大会第六届会议主席的记录。另一个代表团指出对一名近期的主席的指控严重损害了联合国的威望和声誉，强调财务披露是使办公室更加透明的最重要的因素。然而，另一位发言者提议对主席职位候选人也举行听证会，类似于最近设立的与秘书长候选人进行非正式对话的机制。为保持机构记忆，一名发言者提议主席办公室设立一个常任顾问特别小组，这将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

63. 最后，共同主席对特设工作组的情况介绍表示感谢，指出专责小组的调查结果将为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就决议草案进行的谈判提供一个相关的基础。他们还注意到与会者在辩论期间强调了先前提出的通过一项行为守则和就职宣誓的提议。共同主席将在适当的时候向成员国通知进程今后的步骤。

三. 结论

64. 工作组依照任务授权，致力于查明主要关注的议题和可能达成的共识，审查当前处理这些议题的情况，并就这些议题采取行动，或是指明可能采取的进一步行动。

65. 在 2016 年 9 月 8 日举行的最后一次会议上，工作组审议并通过了本报告，包括下文第四节所载决议草案(见第 67 段)。

四. 建议

66. 工作组在共同主席分发的决议草案的基础上，提出决议如下。

67. 在 2016 年 9 月 8 日最后一次会议上，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结束了第七十届会议的工作。工作组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振兴大会工作

大会，

重申其 2015 年 9 月 11 日第 69/321 号决议以及以往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所有决议，¹

确认第 69/321 号决议是加强《联合国宪章》规定的大会的作用、权威、效力和效率的一个重要里程碑，特别是在秘书长和联合国系统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方面，

注意到在 2015 年中取得的里程碑式成就，特别是大会通过具有变革意义的《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²和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³以及在《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通过《巴黎协定》，

着重指出需要进一步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

再次强调振兴大会工作是联合国全面改革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认识到大会在根据《宪章》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方面的作用，确认按照《宪章》第十条的规定，大会具有除《宪章》第十二条所规定外，向联合国会员国或安全理事会或兼向两者，提出对《宪章》内问题或事项之建议的作用和权威，

重申大会作为联合国主要审议、决策和代表机关的中心地位，以及大会在制定标准和编纂国际法方面的作用，

铭记我们尚未在联合国内实现全面的性别和地域平衡，同时欢迎在这方面正在进行的政府间努力，深信必须保障来自所有区域集团的妇女和男子在获得包括秘书长职位在内的高级决策职位中享有平等机会，同时铭记需要确保最高标准的效率、才干及忠诚，

欢迎会员国根据第 69/321 号决议提出的秘书长女候选人人数之多达到历史性水平，

重申《宪章》所述大会在国际社会关切的全球事务，包括全球治理方面的作用和权威，

申明大会主席和主席办公室的工作应遵循普遍性、客观性、非选择性、建设性的国际对话和合作的原则，

¹ 第 46/77、47/233、48/264、51/241、52/163、55/14、55/285、56/509、57/300、57/301、58/126、58/316、59/313、60/286、61/292、62/276、63/309、64/301、65/315、66/294、67/297 和 68/307 号决议。

² 第 70/1 号决议。

³ 第 69/313 号决议，附件。

考虑到大会主席道德守则是振兴大会工作的一个重要部分，

又考虑到这类道德守则将加强大会主席行使其职责和责任的能力，同时增强其道德权威、忠诚和信誉，并需要其他利益攸关方，特别是会员国，采取支持性行动，

欢迎大会主席在第七十届会议期间为推进振兴大会工作所作出的努力，

表示注意到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在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 2016 年 3 月 3 日关于工作方法的专题会议上提出关于改进大会主要委员会工作方法的意见与建议，

1. 欢迎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的报告，以及其中所附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更新版目录；⁴

2.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振兴大会工作问题多语文网页，可通过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联合国网站直接访问该网页，并邀请秘书处继续以高成本效益方式定期平等地更新该网页及其实质内容；

3. 决定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设立一个向所有会员国开放的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

(a) 进一步确定如何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包括在往届大会取得的进展和以往各项决议的基础上再接再厉，并评价这些决议的执行情况；

(b) 就此向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4. 又决定特设工作组应继续审查其在第七十届会议上提交的报告所附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目录，并由此继续更新该目录，附在提交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之后；

5.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⁵请秘书长提交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中要求秘书处执行但尚未执行的那些规定的最新情况，并说明造成任何未执行规定的情况的限制因素和原因，供特设工作组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

大会的作用和权威

6. 重申《联合国宪章》第十至十四条和第三十五条规定的大会的作用和权威，包括在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上的作用和权威，在适当情况下可利用大会议事规则第七至十条所规定的允许大会迅速采取紧急行动的程序，同时铭记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安全理事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

⁴ A/70/1003。

⁵ A/70/681。

7. 确认执行大会决议，包括与振兴大会工作有关的决议，能够加强大会的作用、权威、效益和效率，并着重指出会员国在充分执行决议方面的重要作用和责任；

8. 重申联合国各主要机关之间的关系是依照并充分尊重《宪章》规定的各自职能、权威、权力和职权，相互促进，相辅相成，正如安全理事会主席和大会主席在第七十届会议期间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进程中所开展的联合活动所显示，并在这方面强调指出必须进一步确保加强各主要机关主席彼此之间以及与秘书处特别是秘书长的合作、协调和信息交流；

9. 赞赏地欢迎秘书长继续定期举行非正式吹风会，通报其优先事项、出访和最近的活动，包括参加在联合国之外的国际会议和活动的情况，并鼓励他继续这样做；

10. 表示注意到作为常驻代表团和秘书处之间互动的一部分，2016年3月15日举行的关于如何进一步加强常驻代表团和秘书处之间的合作的非正式会议，以及大会主席2016年3月23日转递该会议摘要的信，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向特设工作组通报所采取的后续行动，并决定在这方面在特设工作组的框架内建立常驻代表团和秘书处之间一种互动和全面的对话，旨在通过与常驻代表团的互动改进秘书处的工作；

11. 重申大会与处理国际社会关切的全球性事项的国际或区域论坛和组织继续开展互动，并酌情与民间社会开展互动，具有重要意义，十分有益，并鼓励探讨采取适当的行动或措施，同时要依照大会相关议事规则，充分尊重大会的政府间性质；

12. 确认就当前对国际社会至关重要的议题举行包容性互动专题辩论的意义，促请大会主席组织这类辩论，并为此与总务委员会和会员国密切协商，包括协商这类辩论的初步方案，以确保这类辩论期间的实质性互动式讨论有适当级别的参与并分配到适当的时间，以便所有感兴趣的代表团能陈述其立场，并酌情推动这类辩论取得以成果为导向的富有成效的结果，在这方面欢迎大会主席在第七十届会议上选定“联合国七十周年——新的行动承诺”为一般性辩论的主题；

13. 赞扬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在质量上的改进，包括在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⁶中所提出的内容，并欢迎安理会愿意继续审议其他改进年度报告的建议；

14. 邀请秘书处，包括新闻部，在根据大会授权开展活动的同时，继续努力提高大会的能见度，并增进世界公众和媒体对大会按照《宪章》规定推动实现本组织目标的认识；

⁶ S/2015/944。

15. 请秘书长在相关议程项目下，提请会员国注意阻碍秘书长执行针对秘书处的大会决议条款的制约因素；

工作方法

16. 重申现有关于改善各主要委员会工作方法的相关任务，包括 2004 年 7 月 1 日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 C 节、2005 年 9 月 12 日第 59/313 号决议第 7 至 13 段、2006 年 9 月 8 日第 60/286 号决议和第 69/321 号决议附件第三组，特别是其中第 16 和第 17 段；

17. 请各个主要委员会在每届会议开始时进一步讨论其工作方法，并在这方面邀请各主要委员会主席酌情在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向特设工作组通报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以期改进工作方法；

18. 再次请秘书长在根据题为“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议程项目提交第七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中，提供资料说明由会员国为在工作时间使用联合国总部会议服务承担额外费用的现行做法有何依据；

19. 欢迎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的选举在当选成员就职前六个月左右进行，欢迎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⁷邀请新当选的安全理事会理事国在其开始任职前从 10 月 1 日起观察其部分会议和活动的现行做法，又欢迎为当选理事国提供适当机会为在安全理事会任职做好准备的此类努力；

20. 强调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应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与会员国协商，继续审议将大会议程项目进一步改为两年一审、三年一审、集中审议或取消审议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包括在提案国明确同意的情况下引进一个日落条款，同时顾及特设工作组的相关建议；

21. 回顾其 1994 年 7 月 29 日第 48/264 号决议通过了大会议程合理化准则；

22. 又回顾需要按照相关议事规则，并鉴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通过，在大会尤其是第二委员会和第三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其附属机构、在经社理事会和大会主持下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以及所有其他相关论坛的议程上，加强协同增效、提高一致性和减少已发现存在的重叠，并呼吁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继续进行这种努力；

23. 表示注意到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主席 2016 年 3 月 16 日一封信中设立的小组提出的关于大会今后各届会议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战略协调的报告；

24. 回顾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和 154 条，鼓励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秘书长根据各自的任務确保这些规则得到遵守；

⁷ S/2016/619.

25. 强调指出必须加强总务委员会在支持大会工作方面的作用；

26. 再次邀请秘书长、大会主席和各主要委员会主席与总务委员会和会员国协商，加强大会会议、包括高级别会议和高级别专题辩论的会议排期方面的协调，以期优化特别是一般性辩论期间这些活动的互作作用和效力，并优化这些活动在整个届会期间的分布；

27. 在这方面重申 2003 年 3 月 13 日第 57/301 号决议，大会在其中决定，一般性辩论在大会常会开幕后的下一星期二开始并且不间断地进行，并鼓励今后考虑到会议日历安排，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把高级别会议安排到上半年举行，但不影响目前在 9 月份大会每届会议开始时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的做法；

28. 决定在大会每届常会或特别会议开始之前如果有足够的时间，秘书处，特别是其礼宾服务和安保服务，应就关系到一般性辩论高级别部分和可能具有特殊组织需求的任何其他活动的组织工作的所有方面与所有会员国进行讨论；

29. 又决定在所有大会全体会议，包括高级别活动的全体会议，会员国的座位应按英文字母顺序安排，从每年抽签选定的国家名称开始，并避免以代表团团长的级别对会员国进行区别，同时适当考虑到无障碍问题；

30. 回顾大会第 68/505 号决定核可的临时安排，其中就直至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期间各主要委员会主席的轮任模式提出了建议，再次请特设工作组与各区域组协商拟订与选举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报告员有关的长期安排，目的是建立一个可预测、透明和公平的机制，并最迟向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提交这些安排，在这方面再次邀请会员国提出建议，尽早关注拟订今后安排事宜，这一安排将从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开始生效，并在这方面考虑第 68/307 号决议附件所载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报告员选举准则；

31. 鼓励会员国努力实现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分布的性别平衡；

32. 又鼓励会员国尽可能地充分利用秘书处提供的电子服务，以节省费用，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改进文件的分发，并在这方面请秘书处进一步改善、协调和酌情统一此类电子服务；

33. 重申必须全面执行和遵守大会议事规则第 55 条，该条规定在大会届会期间，《联合国日刊》应以大会使用的语文印发，表示关切第 55 条规则未得到充分执行，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就《日刊》的格式、制作和编辑方面的可能改变提出创新提案，为此重新分配现有资源并节省出版费用；

秘书长和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

34. 赞扬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主席和 2015 年 12 月安全理事会主席以联名致函所有会员国的方式⁸启动了征求秘书长职位候选人的进程，又赞扬持续向所有会

⁸ A/70/623-S/2015/988。

员国分发已作为秘书长职位候选人提交供审议的个人姓名，这些姓名连同候选人的愿景说明也已刊登在大会主席专门网站上；⁹

35. 又赞扬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主席按照第 69/321 号决议赋予他的作用，积极推动执行该决议所载关于遴选和任命秘书长的各项指导规定；

36. 热烈欢迎通过与秘书长职位的所有候选人举行非正式对话，执行第 69/321 号决议第 42 条；

37. 重申鉴于《宪章》第九十七条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作用，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所用程序不同，特别强调秘书长的遴选程序应遵循透明和包容原则，借鉴最佳做法和由所有会员国参与，并又强调应继续全面执行第 69/321 号决议；

38. 注意到下任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将于 2016 年进行，因此在不影响《宪章》第九十七条规定的各主要机关作用的前提下请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主席，按照包括本决议在内的各项有关决议赋予的作用积极支持这一进程；

39. 重申第 69/321 号决议第 38 段，欢迎会员国应大会邀请，提出多名妇女作为第九任秘书长职位的候选人；

40. 特别强调必须确保尽可能任命最佳人选担任秘书长职务，任职者须能体现最高标准的效率、能力和廉正且展现对联合国宗旨及原则的坚定承诺，具有久经考验的领导能力及管理能力、广泛国际关系经验以及强大外交、沟通和多语言技能；

41. 再次承诺按照《宪章》第九十七条规定，继续在特设工作组内全面审议工作组第三专题组处理的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问题，包括审查各种创新方法以全面改进遴选和任命秘书长及其他行政首长的进程，并回顾所有相关决议，包括第 11(I)、46/77、47/233、48/264、51/241、52/163、55/14、55/285、56/509、57/300、57/301、58/126、58/316、59/313、60/286、61/292、62/276、63/309、64/301、65/315、66/294、67/297、68/307 和第 69/321 号决议，重申大会议事规则中的适用程序，特别是第 141 条规则，并承认现行的大会相关做法；

42. 吁请大会主席监测并审查大会执行这些决议的情况；

43. 欢迎秘书处向特设工作组提供的关于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及本组织高级管理小组的性别均衡和区域来源的情况通报，在这方面请秘书长采取一切有效措施，力求实现基于性别和地域平衡的平等和公平分布，同时保证最高标准的效率、能力和廉正；

⁹ A/70/672、A/70/687、A/70/688、A/70/731、A/70/732、A/70/752、A/70/768、A/70/813、A/70/827、A/70/906、A/70/908 和 A/70/979。

44. 回顾第 52/12B 号决议，尤其是第 2 段，其中指出，秘书长将在与会员国协商后任命常务副秘书长，并强调指出秘书长任命本组织内部高级职务的进程应按相关议事规则和《宪章》规定，以包容和透明的方式进行；

45. 强调指出必须确保基于性别均衡并在尽可能广泛的地域基础上的平等和公平分布，在这方面回顾其未经表决通过的 1992 年 3 月 2 日第 46/232 号决议和 1997 年 7 月 31 日第 51/241 号决议，其中载有在国际公务员的征聘和业绩方面以求达效率、才干和诚信之最高标准为首要考虑的原则，而且作为一般规则，联合国系统中的高级职务不应由任一国家或国家集团的国民所垄断；

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问责制、透明度和机构记忆

46. 赞扬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主席加强其办公室的透明度和包容性，包括创造性地增加使用在线设施，公布关于其办公室的财务、公务差旅、人员配置和各项活动的详细资料，邀请大会今后各届主席沿用这些良好做法；

47. 赞赏地注意到大会主席办公室向特设工作组提出的有关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问责制、透明度和机构记忆及其与秘书处关系的意见以及在这方面已经采取的措施，而且还在继续探讨采取新的可行措施，并注意到秘书处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司向大会主席办公室提供的支持；

48.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大会主席办公室运作问题专责小组的报告；¹⁰

49. 鼓励大会主席继续实行定期向会员国通报包括公务差旅在内各项活动的做法；

50. 赞扬举行务虚会讨论加强大会问题的举措，此举使大会每届会议的离任和继任主席能够相聚一处，在这方面注意到 2015 年 6 月 16 日举行务虚会的会议记录摘要；¹¹

51. 鼓励大会当选主席与主席理事会交流意见，以使当选主席能从前任主席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中受益；

52. 请大会主席在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协助下拟定一份标准格式的介绍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书面工作交接总结，作为每一届主席任期结束时工作情况介绍的一部分递交给继任者，并提供给会员国；

53. 请大会主席在任职期间利用现有的联合国记录保管和档案设施保存记录和机构记忆，同时考虑到本组织现行的记录保管标准和做法；

¹⁰ A/70/783，附件。

¹¹ A/69/562，附件。

54. 请秘书长利用现有的联合国记录保管和档案设施对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文件进行存档；

55. 强调指出必须促进和确保整个联合国系统的性别均衡，在这方面邀请会员国考虑提名妇女作为大会主席职位的候选人，并鼓励当选主席继续确保尊重主席办公室在性别及地域代表性方面的均衡；

56. 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上向特设工作组报告大会主席办公室的供资来源和人员配置，包括任何技术、后勤、礼宾相关问题或财务问题，并进一步说明由秘书处提供此类支持的预算基础；

57. 决定大会当选主席应在前一届会议最后一次全体会议移交议事槌之时，按照本决议附件一详述的内容宣誓就职，并决定誓言文本应附在大会议事规则中；

58. 又决定大会主席应遵守本决议附件二详述的道德准则，还决定大会主席道德准则文本应附在大会议事规则中；

59. 请秘书处道德操守办公室及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在大会所有主席和大会主席办公室所有成员就职前向其提供上岗情况介绍；

60. 强调需要在商定资源范围内确保为大会主席办公室安排专职秘书处工作人员，负责以有效及干练的方式协调前后两届主席间的过渡、安排大会主席与秘书长之间的互动和保留机构记忆，欢迎会员国提供各自常驻代表团的工作人员借调到大会主席办公室，并鼓励继续这一良好做法；

61. 请秘书长并邀请各专门机构、基金和方案的负责人应大会主席请求，考虑更加系统地借调工作人员到主席办公室工作；

62. 决定大会主席在就职和结束任职时，应根据现行联合国财务披露方案，提供财务信息披露；

63. 注意到大会主席的活动近年来明显增加，回顾以往决议中关于支持主席办公室的规定，表示仍然有意依照现行政程序，特别是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寻找途径进一步支持该办公室，并继续在特设工作组内部讨论关于加强主席办公室的更多步骤；

64. 请秘书长结合 2018-201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就按现有程序向大会主席办公室划拨预算的办法提出审查建议，同时铭记秘书长大会主席办公室运作问题专责小组报告所载建议，因此期待在其第七十二届会议主要会期审议这些建议；

65. 又请秘书长从大会主席当选之日起向其提供非工作人员方案预算资源；

66. 强调指出会员国为信托基金捐款支持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重要性，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已向基金提供的捐款，鼓励会员国继续向基金捐款，并允许将往届会议未用捐款用于后续任期；

67. 强调指出所有捐款须通过道德操守办公室审查，所有实物捐助须通过信托基金引导；

68. 请大会主席持续在主席网站上公布关于实务活动和对主席办公室捐款的信息以及主席在任职期间进行公务差旅的详细资料，并就这些事项编写任期结束报告；

69. 请大会主席在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上与秘书处合作，向特设工作组提交关于本决议赋予的所有任务的执行情况报告。

附件一 就职誓词

我郑重宣誓，将一秉忠诚、审慎和良知，忠实地履行我作为联合国大会主席而被赋予的职责，行使有关职能。我将以联合国的利益为唯一宗旨并按照《联合国宪章》和《大会主席道德守则》履行这些职能，规范我的行为，且在履行职责时不寻求，也不接受来自任何政府或本组织外其他来源的任何指令。

附件二 大会主席道德守则

1. 大会主席作为经选举产生的官员，在完全依照《联合国宪章》和《大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和责任时，须自当选之日起始终遵守最高的道德操守标准。
2. 主席须以公正和公平的方式，本着充分的诚实和善意履行职责和责任。
3. 主席须避免任何可能导致或产生下列情况的行动：
 - (a) 利用主席办公室或其所属资源谋取私利；
 - (b) 给予任何国家、组织或个人不应有的优待；
 - (c) 妨碍本组织工作，或在工作中厚此薄彼、持有偏见或成见；
 - (d) 对会员国对本组织工作完善性的信心造成不良影响。
4. 主席须以协商和合作的方式与会员国互动，同时不接收，也不接受任何个人或政府或任何非政府组织或团体的指令。
5. 主席须避免其个人或私人利益与大会主席一职的利益或联合国利益之间有冲突的任何情况。
6. 主席在利用为履行其职务而获得的财产、场所、服务和资源方面，须确保尽可能的最大透明度，并确保仅用于主席一职的公务，而非其他目的。
7. 主席在任何外部活动和任何商业往来方面，须确保尽可能的最大透明度，以防止利益冲突。在其任期内担任任何商业性的职务均与其主席一职不符。
8. 若主席认为可能出现利益冲突，则须回避，并根据《大会议事规则》任命一名代理主席负责有关事项或会议。
9. 在履行其任务方面，主席接受大会问责。
10. 凡本守则提及主席，则均涵盖其办公室成员，他们在行使自己作为大会主席办公室成员的职能时应遵守有关规定。

11. 本守则的任何规定均不妨碍主席或其办公室成员是从有关国家政府借调的人员，也不妨碍他们保留会员国给予的特权、豁免和外交地位。

附件

根据第 69/321 号决议印发的关于振兴大会工作的大会决议更新版目录一览表

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共同主席的注释说明(第七十届会议)

1. 大会在第 69/321 号决议第 4 段中决定，振兴大会工作特设工作组应继续审查在第六十九届会议上向大会提交的特设工作组报告(A/69/1007)所附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目录，并由此继续更新目录，附在特设工作组在第七十届会议提交的报告之后，为此，共同主席在秘书处协助下编写了这份更新版目录一览表供会员国审议。
2. 本目录一览表已作更新，反映了第 69/321 号决议通过以来取得的进展。
3. 共同主席在秘书处的协助下，尽可能从相关执行实体得到最新资料。
4. 更新版目录一览表保留了分成两个部分的结构，在提交第六十九届会议的报告中也采用了这一结构：
 - (a) 第一部分载有未执行的规定，以突出其后续行动；
 - (b) 第二部分载有已执行的规定，包括需要一次性行动的规定和持续执行的规定，以记录以往成就，并提供比较和学习以往经验的方式。
5. 因此，更新版目录一览表实际上可以继续提供关于当前进展情况的明确证据，并标明取得进一步进展的机会。
6. 目录一览表不是确定不变的，会员国可随时通过特设工作组对其进行修订。而且，目录一览表无意具备、事实上也并不具备任何法律效力。目录一览表只是为了有助于讨论对以往有关决议的执行情况采取的后续行动。

第一部分

需要后续行动的规定

第一组：大会的作用和权威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有关大会作用和权威的一般规定(见第二部分)				
B. 有关大会主席和总务委员会成员选举的规定(另见第二部分)				
1.	69/321, 第 29 段 另见: 68/307, 第 22 段; 67/297, 第 22 段	特设工作组与各区域组协商拟订与选举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报告员有关的长期安排, 目的是建立一个可预测、透明和公平的机制, 并最迟向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提交这些安排, 在这方面邀请会员国提出建议, 尽早开始关注拟订今后安排事宜, 这一安排将从大会第七十四届会议开始生效, 并在这方面考虑第 68/307 号决议附件所载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报告员选举准则。	特设工作组、 区域组	将执行此规定, 最迟向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提交。
C. 有关安全理事会年度报告的规定(另见第二部分)				
2.	60/286, 附件, 第 7 段 另见: 59/313, 第 2(d)段; 58/126, 附件, 第 2 段	又请安全理事会按照《宪章》第十五和第二十四条, 每隔一段时间向大会提交关于当前国际关切问题的特别专题报告, 供大会审议。	会员国(安全 理事会)	第 60/286 号决议通过后, 未向大会正式提交特别专题报告。不过, 各个专题在一定程度上由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月度评估述及。
D. 有关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报告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E. 有关国际法院年度报告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F. 有关公共关系活动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G. 有关大会同民间社会和其他方面合作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H. 有关工作安排的規定(见第二部分)				
I. 有关互动/专题辩论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J. 有关主要机关间合作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K. 有关决议执行和后续行动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第二组：工作方法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有关大会议事规则的一般规定(另见第二部分)				
3.	68/307, 第 24 段	着重指出应全面执行和遵守大会议事规则第 55 条, 该条规定在大会届会期间, 《联合国日刊》应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以大会使用的语文印发。	秘书处、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这项任务现已列入关于使用多种语文的最新决议(第 69/324 号决议)。秘书处在通过第 69/324 号决议时的口头陈述中告知大会, 有关第 55 条的现行解释和做法是, 在 9 月至 12 月大会主要会期用大会六种语文印发《日刊》, 在一年的剩余时间内只用英文和法文印发《日刊》。因此, 如果大会决定继续采用第 69/324 号决议第 41 段中体现的现行做法, 则该决议草案的通过将不需要在方案预算下追加资源。
B. 有关会议安排的规定: 全会、总务委员会、各主要委员会(见第二部分)				
C. 有关一般性辩论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D. 有关会议事务的规定: 发言时间限制(见第二部分)				
E. 有关现代技术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F. 有关文件的规定: 决议(另见第二部分)				
4.	60/286, 附件, 第 23 段 另见: 58/126, 附件, B 节, 第 5 段	鼓励会员国以更加简洁、突出重点和面向行动的形式提出决议草案。	会员国	由会员国执行此规定, 同时考虑到会员国根据大会议事规则提出草案的主权权利。
G. 有关文件的规定: 合并报告(见第二部分)				
H. 有关报告编写和印发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I. 有关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J. 有关大会议程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K. 有关大会各主要委员会惯例和工作方法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L. 有关总务委员会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第三组：秘书长和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有关秘书长遴选的一般规定(见第二部分)				
B. 有关遴选过程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C. 有关任命和任期的规定(另见第二部分)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5.	51/241 , 附件, 第 58 段	秘书长的任期, 包括是否一任的问题, 均应在任命下一任秘书长前审议。	会员国	会员国按照安全理事会的建议, 视具体个案情况就任期作出决定。2016 年 2 月 29 日在第七十届会议上特设工作组共同主席召开一次非正式的集思广益会议, 会议除其他外, 探讨是否有可能将任期改为不可连任的单届任期以及是否有可能推荐一名以上的候选人供大会审议。

第四组：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有关向大会主席提供财政、后勤和技术支助的规定(另见第二部分)				
6.	69/321, 第 54 段 另见: 68/307 , 第 38 段	请秘书长结合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就按现有程序向大会主席办公室划拨预算的办法提出审查建议, 因此期待在其第七十届会议主要会期审议这些建议。	秘书长	秘书长已提出资源相关提案, 其中涉及新任大会主席的工作人员所涉交接和重叠费用, 这些工作人员通常提前开始在当选主席临时办公室工作, 因此与离任主席的工作人员有几个星期的重叠(见第 A/69/416 号文件, 第 13 段(b)(-)), 但提案未获大会核准(见第 69/264 号决议)。因此, 最新的拟议方案预算不包含任何此类提案。但大会关于与 2016-2017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有关的问题的第 70/247 号决议再次请秘书长按照现有程序, 审查分配给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预算。秘书长目前正在审查如何按照大会的要求以最佳方式满足主席办公室的所需资源的方法。
B. 有关大会主席权能的规定(见第二部分)				

第二部分

已经执行或正在持续执行的规定

第一组：大会的作用和权威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关于大会的作用和权威的一般规定				
7.	69/321, 第 6 段 另见: 68/307, 第 6 段; 66/294, 第 4 段; 65/315, 第 4 段; 64/301, 第 4 段; 60/286, 附件一, 第 1 段; 59/313, 第 2(b)段	重申《联合国宪章》第十至十四条和第三十五条规定的大会的作用和权威, 包括在与国际和平与安全有关的问题上的作用和权威, 在适当情况下可利用大会议事规则第七至十条所规定的允许大会迅速采取紧急行动的程序, 同时铭记根据《宪章》第二十四条, 安全理事会对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负有主要责任。	会员国	持续执行。大会议程中有多个项目在“维护世界和平与安全”这一标题之下。此规定通过以来, 第十届紧急特别会议分别于 2006 年 12 月 15 日以及 2009 年 1 月 15 日和 16 日举行第 30 与 31 次、第 32 次和第 33 次全体会议。
8.	69/321, 第 10 段	重申常驻代表团的驻在有助于协助实现联合国的宗旨和原则, 认识到常驻代表团在推动提高大会效益和效率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秘书处便利常驻代表团工作方面发挥作用, 并就此邀请大会主席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召开有关该主题的一次非正式会议, 以审议如何进一步加强常驻代表团与秘书处之间的合作, 并将此次会议摘要转递秘书长。	大会主席	2016 年 3 月 15 日, 大会主席召集了一次非正式会议, 审议如何进一步加强常驻代表团和秘书处之间的合作, 其中包括主管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副秘书长、主管传播和新闻事务副秘书长、主管安全和安保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中央支助事务助理秘书长所作的情况通报。会议摘要已转递秘书长和所有会员国。
B. 有关大会主席和总务委员会成员选举的规定(另见第一部分)				
9.	69/321, 第 30 段	鼓励会员国努力实现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大会主席职位的性别平衡。	会员国	持续执行。
10.	68/307, 第 21 段	决定重申大会 2013 年 10 月 1 日第 68/505 号决定通过的临时安排, 其中建议在今后的五届会议, 即第六十九至七十三届会议期间主要委员会主席采取	大会、各区域集团	持续执行。在 2013 年 10 月 1 日第 24 次全体会议上通过的 68/505 号决定中, 大会经主席提议, 决定核准有关今后五届大会议期间各主要委员会主席轮任的临时安排。第六十九届会议主要委员会主席的选举就是根据这一决定举行的。关于特别政治和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轮任模式, 以及本决议附件所载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报告员选举准则。		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 大会 2014 年 12 月 5 日又通过了题为“大会第七十至七十三届会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报告员职位轮任”的第 69/524 号决定。
11.	58/126, 附件, B 节, 第 9 段	按照第 56/509 号决议第 2(a)和(c)段, 大会主席、大会副主席和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应在他们任职的那届会议开幕至少 3 个月前由大会选出。为了有助于更好地预先规划和筹备各主要委员会的工作, 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全体成员也同样应在下届会议开幕之前 3 个月选出。	会员国	持续执行。从第五十八届会议开始执行。该规定以及规则第 30 条和第 99 条(a)适用于大会主席和副主席的选举。
C. 有关安全理事会年度报告的规定(另见第一部分)				
12.	69/321, 第 13 段 另见: 68/307, 第 11 段; 67/297, 第 10 段; 66/294, 第 11 段; 65/315, 第 10 段; 64/301, 第 9 段; 60/286, 附件, 第 4 段; 58/126, 附 件, 第 3 段	注意到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主席 2014 年 12 月 4 日给所有常驻代表和常驻观察员的信, 其中表达了会员国对安全理事会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内容和质量的各种看法, 并鼓励继续努力确保在报告中酌情列入关于安理会工作的更多实质性信息。	安全理事会	持续执行。安全理事会的报告正在逐步改进。见 S/2015/944 号文件所载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除了安全理事会主席 2010 年 7 月 26 日的说明(S/2010/507)和 2012 年 6 月 5 日的说明(S/2012/402)所载措施之外, 主席可考虑在通过报告前, 与广大成员进行互动式和非正式意见交换。 1990 年代对报告进行了修改, 以反映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法的改变。2000 年后做出了进一步改变, 包括加入说明部分。此后, 安全理事会更加重视报告的序言。2006 年, 报告中加入了关于特别政治任务的资料。
13.	60/286, 附件, 第 5 段 另见: 58/126, 附件, 第 4 段; 51/241, 附件, 第 12 段	大会主席应在对 1997 年 7 月 31 日第 51/241 号决议附件第 12 段所要求就安全理事会年度报告举行的辩论进行评估后, 向大会通报他是否需要进一步审议安理会的报告所作的决定, 包括是否举行非正式协商, 是否需要大会根据辩论情况采取行动和采取什么行动, 以及是否有任何事项需要提请安理会注意。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 大会主席在辩论上致开幕词并在闭幕时做出评估。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上, 大会主席在辩论结束后向会员国转递了一份清单, 其中载有辩论期间各方提出的关于报告的分析性质、列报方法和各种做法的提议。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14.	60/286 , 附件, 第 6 段 另见: 59/313 , 第 2(e)段	请安全理事会经常向大会通报安理会为改进向大会提交的报告而已经采取或正考虑采取的步骤。	会员国、安全理事会	持续执行。通过与大会主席举行会议来介绍安全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并将这些信息列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月度评估。
15.	59/313 , 第 2(c)段 另见: 59/313 , 第 2(f)段	根据《宪章》第十五条第一款和第二十四条第三款, 通过实质性的交互式辩论, 审议安全理事会的年度报告和特别报告。	大会	见上文。
16.	51/241 , 附件, 第 11 段	题为“安全理事会的报告”这个项目应继续在大会全体会议上审议。	大会	持续执行。
17.	51/241 , 附件, 第 14 段	安全理事会每月工作方案预报应该分发供大会成员参考。	安全理事会	持续执行。向会员国提供安全理事会工作方案月度预测的硬拷贝。工作方案还在安全理事会网站上发布。
18.	51/241 , 附件, 第 13 段	鉴于除其他外在必要时将提交更多的报告, 对这个项目的审议不应结束, 而应保持开放, 以便能够在年内视需要情况进一步讨论。	会员国(大会)	持续执行。 从第六十二届会议开始, 项目列入每次届会的议程。
D. 有关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年度报告的规定				
19.	60/286 , 附件, 第 8 段 另见: 51/241 , 附件, 第 15 段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继续按照大会第 50/227 号决议编写其提交大会的报告, 力求使报告更加简洁和面向行动, 突出大会采取行动的重要领域, 并在适当情况下提出具体建议, 供会员国审议。	成员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持续执行。
E. 有关国际法院年度报告的规定				
20.	51/241 , 附件, 第 16 段	国际法院的报告应继续在全体会议审议。大会应依照《联合国宪章》的规定, 继续支持国际法院作为联合国的主要司法机关。大会还应继续鼓励国际法的逐步发展和编纂。	大会	持续执行。从第五十二届会议开始, 报告一直由大会全体会议进行审议。
F. 有关公共关系活动的规定				
21.	69/321 , 第 2 段 另见: 68/307 , 第 2 段;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振兴大会工作问题多语文网页, 可通过所有六种正式语文的联合国网站直接访问该网页, 并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新闻部	已执行。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定期以所有六种正式语文向新闻部提供最新内容, 供上传到联合国网站。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67/297, 第 16 段	邀请秘书处继续以高成本效益方式定期平等地更新该网页及其实质内容。		
22.	69/321, 第 14 段 另见: 68/307, 第 12 段	邀请秘书处, 包括新闻部, 在根据大会授权开展活动的同时, 继续努力提高大会的能见度, 并结合联合国成立七十周年增进世界公众和媒体对大会按照《宪章》规定推动实现本组织目标的认识。	秘书处、新闻部	新闻部通过文字、网络、音频、视频媒体广泛报道大会、各委员会和所有主要附属机构的工作。
23.	67/297, 第 11 段 66/294, 第 22 段; 65/315, 第 18 段; 64/301, 第 20 段; 63/309, 第 8 段; 60/286, 附件, 第 14 段; 58/126, 附件, 第 8 段	鼓励秘书处(包括新闻部)继续努力提高大会的能见度并增进世界公众和媒体对大会工作的了解, 并在这方面回顾其 2012 年 12 月 18 日第 67/124 B 号决议第 10 段, 其中大会注意到新闻部为继续宣传大会工作和决定所作的努力, 请该部继续增进与大会主席办公室的工作关系。 请新闻部继续加强与大会主席办公室的工作关系, 并强调指出必须让公众和媒体进一步了解大会的工作和决定, 包括及时以所有正式语文将其印发和分发。	秘书处	用六种正式语文发布电讯社式的新闻是联合国新闻中心报道工作的重点之一。联合国新闻中心和联合国电台经常播放采访大会主席的节目。新闻部还用英文和法文提供关于大会、各委员会和主要附属机构所有会议的综合新闻稿, 列入当天媒体提示, 并向新闻界提供会员国发言的文字版和网络版。 每年用六种正式语文和若干非正式语文制作关于新任大会主席的新闻资料袋。 联合国电台除了在一般性辩论报道中用不同语言制作对来访官员的采访节目之外, 还在网站上发布一般性辩论的发言稿的链接。 联合国电视与录像向全世界播出大会的会议实况及相关的记者会。同时通过联合国网播进行报道。 在第六十七届会议上, 根据大会授权新闻部首次对各主要委员会的所有会议进行实况报道和点播报道。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联合国图片社也通过在其网站发布图片对大会进行全面报道。新闻部通过 YouTube、推特、脸书和新浪微博等社交平台, 更广泛地传播有关大会工作和优先事项方面的信息。 《联合国记事》季刊、《联合国年鉴》和《联合国概况》也对大会的结构和职能进行了广泛介绍。 此外, 新的智能手机教育应用程序“联合国纪念活动日历: 推动变革”提高了公众对大会及其有关重要问题的行动、以及如何参与相关活动和详细信息链接的认识。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p>新闻部并通过周四的非政府组织每周通报活动介绍大会审议的问题。在其创意社区外联举措的推动下，在大会厅内拍摄了电视和电影，并且每年为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新闻工作者举办为期五周的培训，使中级和初级新闻工作者在一般性辩论期间接触联合国的工作。</p> <p>新闻部由 62 个联合国新闻中心、服务社和办公室组成的网络还继续开展多种新闻活动，提高公众对大会工作的认识，联合国新闻中心广泛分发大会常会的新闻资料袋，很多资料翻译成地方语文并分发给媒体代表、政府官员和民间社会。</p> <p>新闻部进一步提高公众和媒体对大会工作和决定的认识，为此向外地工作地点传播大会主席发言人的讲话。</p> <p>联合国新闻中心还在大会主席出访期间，在当地向其提供媒体和传播支持。</p> <p>新闻部定期向外借调专业工作人员，担任大会主席的发言人。此外，新闻委员会继续探讨以各种方法提高大会工作的能见度，包括通过特设工作组的建议这样做。</p>
24.	66/294，第 14 段 另见：60/286，附件，第 15 段	敦促秘书处继续努力提高大会的能见度，重申第 60/286 号决议第 15 段并决定联合国主要机关工作通告应按《宪章》第七条规定的次序载入《联合国日刊》。	秘书处	持续执行。根据第 60/286 就第 66/294 号决议的规定，重新安排了《日刊》各项内容的次序，包括按照《宪章》第七章规定的次序发布关于联合国主要机关工作的通告。为了提高大会的能见度，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定期向媒体介绍大会的工作方案。另见上文关于新闻部活动的介绍。
25.	60/286，附件，第 16 段	鼓励大会历届主席提高他们的公众可见度，包括加强与媒体和民间社会代表的接触，以宣传大会的活动，并鼓励秘书长继续为大会主席办公室提供一位大会主席发言人，并为发言人提供一名助手。	大会主席、 秘书长	持续执行。例如，从第六十届会议开始，大会主席与各主要委员会主席一道定期向民间社会代表通报大会本届会议的工作方案(另见 A/61/483，第 20 段和 A/62/608，第 15 段)。 如上文所述，新闻部除向大会主席及其办公室提供多种支持外，还定期借调一名专业工作人员担任大会主席的发言人。
G. 有关大会同民间社会和其他方面合作的规定				
26.	69/321，第 11 段 另见：68/307，第 9 段；	又重申大会与处理国际社会关切的全球性事项的国际或区域论坛和组织继续开展互动，并酌情与民间社会开展	大会	持续执行。例如，根据各项关于分别适用的工作模式的决议，在大会高级别会议的筹备框架内举办与民间社会的非正式互动听证会。大会还定期听取 20 国集团现任主席所做的简报。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60/286, 附件, 第 12 段	互动, 具有重要意义, 十分有益, 并鼓励探讨采取适当的行动或措施, 同时要依照大会相关议事规则, 充分尊重大会的政府间性质。		从第六十届会议开始, 大会主席和各主要委员会主席一道定期向民间社会代表介绍大会本届会议的工作方案(A/61/483, 第 20 段和 A/62/608, 第 15 段)。大会主席还在每届会议上召开互动的专题辩论会来开展这种互动。
27.	60/286, 附件, 第 13 段	又鼓励大会在适当情况下, 特别是通过各国议会联盟, 继续同各国议会和区域议会进行合作。	大会	持续执行。大会主席与来访议员举行了多次会晤。各国议会联盟并以大会观察员的身份参加大会的工作。
H. 有关工作安排的规定				
28.	55/285, 附件, 第 19 段 另见: 51/241, 附件, 第 28 段	为充分执行第 51/241 号决议附件第 28 段, 鼓励大会主席酌情更多地使用调解人。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
29.	51/241, 附件, 第 27 段	大会是联合国具有会籍普遍性的最高政治机关。考虑到大会第 48/264 号决议附件一第 1 段和第 2 段, 只有紧急事项或具有重大政治重要性的事项才应在全体会议直接审议。	大会	持续执行。
30.	51/241, 附件, 第 28 段	大会主席为了确保以有系统并具透明度的过程让各国代表团参与讨论对在全体会议直接审议的项目所要采取的行动, 应该评估全体会议的辩论情况。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大会主席通常在全体会议审议对于会员国特别重要或它们特别关心的问题时对辩论情况做出评估。
31.	51/241, 附件, 第 29 段	秘书处应同主席磋商, 确保优先提供会议室和服务, 以便进行这种协商。	秘书长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
I. 有关互动/专题辩论的规定				
32.	69/321, 第 12 段 另见: 68/307, 第 10 段; 67/297, 第 7 段; 66/294, 第 7 段; 65/315, 第 6 段; 64/301, 第 5 段; 60/286, 附件, 第 3 段; 59/313, 第 3(a)段; 58/126, 附件, B	确认就当前对国际社会至关重要的议题举行包容性互动专题辩论的意义, 促请大会主席组织这类辩论, 并为此与总务委员会和会员国密切协商, 包括协商这类辩论的初步方案, 以确保这类辩论期间的实质性互动式讨论有适当级别的参与并分配到适当的时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大会主席定期宣布举行互动式专题辩论的暂定意图, 包括在当选主席时的当选致辞中这样做。随后, 大会主席通过信函定期向会员国通报即将举行的专题辩论的形式和议程, 并在大会主席网站上发布专题辩论的结果。每届会议的专题辩论的完整清单见大会主席网站。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节, 第 3 段; 59/313, 第 12 段	间, 以便所有感兴趣的代表团能陈述其立场, 并酌情推动这类辩论取得以成果为导向的富有成效的结果[……]。		
J. 有关主要机关间合作的规定				
33.	69/321, 第 8 段 另见: 68/307, 第 8 段; 66/294, 第 10 段; 65/315, 第 9 段; 64/301, 第 7 和第 8 段; 60/286, 附件, 第 2 段; 58/126, 附件, 第 6 段; 55/285, 附件, 第 21 段; 51/241, 附件, 第 43 段	重申联合国各主要机关之间的关系是依照并充分尊重《宪章》规定的各自职能、权威、权力和职权, 相互促进, 相辅相成, 并在这方面强调指出必须进一步确保加强各主要机关主席彼此之间以及与联合国秘书处特别是秘书长的合作、协调和信息交流。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
34.	58/126, 附件, 第 5 段	大会主席应继续经常听取安全理事会主席通报安理会的工作。大会主席可向会员国通报在这种会议上提出的实质性问题。	安全理事会主席、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每月举行会议。
K. 有关决议执行和后续行动的规定				
35.	69/321, 第 4 段 另见: 68/307, 第 4 段; 67/297, 第 3 段; 66/294, 第 3 段; 65/315, 第 3 段; 64/301, 第 3 段	决定特设工作组应继续审查其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上提交的报告 ¹² 所附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目录, 并由此继续更新该目录, 附在提交大会第七十届会议的报告之后。	大会(特设工作组)	持续执行。根据第 69/321 号决议的规定, 特设工作组收到了更新版目录。
36.	69/321, 第 5 段 另见: 68/307, 第 5 段; 67/297, 第 3 段; 66/294, 第 3 段; 65/315, 第 3 段; 64/301, 第 3 段	请秘书长提交关于振兴问题的大会决议中要求秘书处执行但尚未执行的那些规定的最新情况, 并说明造成任何未执行规定的情况的限制因素和原因, 供特设工作组在第七十届会议上进一步审议。	秘书长	已执行。见 A/70/681 号文件。
37.	69/321, 第 15 段	请秘书长在相关议程项目下, 提请会员国注意阻碍秘书长执行针对秘书处		持续执行。根据政府间任务规定印发的秘书长报告反映了执

¹² A/69/1007。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38.	59/313, 第 1 段	的大会决议条款的制约因素。 强调有必要表明政治意愿, 确保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得到有效实施。	会员国	行情况的所有方面。 持续执行。规定中没有关于采取具体行动的要求。
39.	58/126, 附件, 第 9 段	各会员国和秘书处应考虑可以通过哪些主动举措来更好地监测根据大会决议采取的后续行动, 例如及时向秘书长的有关报告提供投入, 以及执行那些有助于推进联合国各主要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的提议。	会员国、 秘书长	秘书长持续向会员国发出信函, 要求提供相关信息(A/61/483 和 A/62/608)。

第二组：工作方法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有关大会议事规则的一般规定(另见第一部分)				
40.	60/286, 附件, 第 24 段 另见: 59/313, 第 14 段	请秘书长刊发包含所有正式语文的《大会议事规则》合订本印刷版和网络版。	秘书长	一次性行动。议事规则合并版见 A/520/Rev.16 和 Corr.1 号文件, 有文字版和网络版(A/62/608, 第 15 段)。 ¹³
41.	60/286, 附件, 第 24 段	请秘书处法律事务厅提供有关本组织政府间机构规则和做法的先例和惯例, 供公众查询。	秘书长、法律事务厅	已执行。
B. 有关会议安排的规定: 全体、总务委员会、主要委员会				
42.	69/321, 第 27 段 另见: 68/307, 第 18 段; 67/297, 第 18 段; 66/294, 第 20 段; 65/315, 第 16 段	再次邀请秘书长、大会主席和各主要委员会主席与总务委员会和会员国协商, 加强大会会议、包括高级别会议和高级别专题辩论的会议排期方面的协调, 以期优化特别是一般性辩论期间这些活动的互作用和效力, 并优化这些活动在整个届会期间的分布。	秘书长、大会主席、各主要委员会主席、会员国	持续执行。秘书处应请求在关于高级别全体会议、高级别专题辩论和一般性辩论前其他活动的举行模式的协商中积极提供咨询, 以确保制定最佳工作日程并充分利用。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并定期向会员国介绍即将举行的一般性辩论和其他时间相近的高级会议的安排。 秘书长办公厅还采用了一个内部机制来确保秘书处各个部门和联合国机构、基金和方案所采取举措的相互协调。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定期向其他部门的高级工作人员通报在组织和安排高级别会议方面的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¹³ 议事规则修订版已作为 A/520/Rev.17 号文件印发。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43.	69/321, 第 21 段 另见: 68/307, 第 17 段; 67/297, 第 17 段	回顾其第 68/307 号决议决定, 从大会第七十届会议起, 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的选举应在当选成员就职前六个月左右进行, 欢迎安全理事会邀请新当选的理事国在就职之前观察其部分会议和活动的现行做法, 并欢迎为当选理事国提供适当机会为在安全理事会任职做好准备的此类努力。	大会	第七十届会议第一次执行(选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 2016 年 6 月 14 日; 选举安全理事会非常任理事国: 2016 年 6 月 28 日)。
44.	69/321, 第 9 段 另见: 66/294, 第 9 段; 65/315, 第 8 段	赞赏地欢迎秘书长继续定期举行非正式吹风会, 通报其优先事项、出访和最近的活动, 包括参加在联合国之外的国际会议和活动的情况, 并鼓励他继续这样做。	秘书长	持续执行。秘书长定期在大会非正式全体会议上向会员国通报其优先事项、出访和最近的活动。
45.	69/321, 第 25 段	回顾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和 154 条, 鼓励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和秘书长根据各自的任务确保这些规则得到遵守。	各主要委员会 主席、秘书长	持续执行。
46.	59/313, 第 11 段	强烈促请大会会议所有主持人准时宣布会议开始。	秘书长、大会和 会议管理部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定期向会议主持人提供执行此项规定时所涉财政问题的数据(A/61/483 , 第 19 段和 A/62/608)。
47.	58/316, 附件, 第 1 段(b)	自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起, 大会全会一般在星期一和星期四举行。	秘书长、大会和 会议管理部	尽可能持续执行。
48.	58/126, 附件, B 节, 第 2 段	如果把大会各主要委员会的工作分在大会届会的两个实质性会期内进行, 似将更有利于这些工作。……为了使大会能够审议这种调整, 以便从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开始实施, 请秘书长考虑到各有关政府间机构的需要和不同会议地点以及预算周期, 在 2004 年 2 月 1 日之前提出各种不同选择, 以供总务委员会审议。	秘书长	一次性行动。根据这项要求, 秘书处印发了题为“大会各主要委员会工作日程重新安排备选方案”的说明(A/58/CRP.3),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审议了这份说明(A/61/483 , 第 12 段和 A/62/608 , 第 7 段)。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C. 有关一般性辩论的规定				
49.	69/321, 第 28 段 另见: 68/307, 第 19 段; 57/301, 第 2 段; 第 3 段; 51/241, 附件, 第 19 段和 第 20 段(a)	重申 2003 年 3 月 13 日第 57/301 号决议, 大会在其中决定, 一般性辩论在大会常会开幕后的下一星期二开始并且不间断地进行, 并鼓励今后考虑到会议日历安排, 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把高级别会议安排到上半年举行, 但不影响目前在 9 月份大会每届会议开始时召开一次高级别会议的做法。	秘书长、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由大会主席召集的高级别专题辩论和高级别辩论通常安排在上半年。
50.	51/241, 附件, 第 20 段 (b)-(e)	拟订一般性辩论发言名单时应根据下列原则: (b) 请各会员国提出发言时间的三个优先选择; (c) 应鼓励希望在一般性辩论期间组织或参加集团会议的那些会员国协调其对优先选择要求的答复, 并在其答复中清楚说明这一点; (d) 请秘书处根据现有惯例以及各国所表示的优先选择拟订发言名单, 以期以最佳方式满足会员国的要求; (e) 每一天的发言名单都应完成发言, 不管要多少工作时间, 不使任何人推迟到次日发言。	秘书长、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编制名单的依据是表达的意愿、传统和其他标准, 如会员国的书面请求、代表级别、过去的发言时段、性别平衡、地域多样性等。
D. 有关会议事务的规定: 发言时间限制				
51.	59/313, 第 10 段	决定依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72 和第 114 条适用全体会议和主要委员会的发言时间限制。	会员国、秘书长、大会主席	由秘书处、大会主席和会员国持续执行, 同时考虑到每个会员国表达本国立场的主权权利。
52.	59/313, 第 13 段	邀请已同意会员国集团主席所发表声明的会员国, 视可能在其以本国名义所作的补充发言中将重点放在有关集团声明中尚未充分提及的方面, 同时铭记每个会员国都享有发表本国立场的主权权利。	会员国	将由会员国执行, 同时考虑到每个会员国表达本国立场的主权权利。
53.	51/241, 附件, 第 22 段	除一般性辩论外, 在全体会议和各主要委员会发言时限为 15 分钟。	会员国	持续执行。将由会员国执行, 同时考虑到每个会员国表达本国立场的主权权利。
E. 有关现代技术的规定				
54.	69/321, 第 31 段 另见: 68/307, 第 20 段;	鼓励会员国尽可能地充分利用秘书处提供的电子服务, 以节省费用, 减少对环境的影响, 改进文件的分发, 并在这	会员国	持续执行。重要的公务通信都通过电子邮件传送, 如传送不成功, 则通过传真传送。关于联合国会议文件, 可通过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的电子订阅服务阅取, 网址是 http://undocs.org 。利用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67/297, 第 20 和第 21 段; 66/294, 第 15 和第 23 段; 64/301, 第 19 段	方面请秘书处进一步改善、协调和酌情统一此类电子服务。		简易新闻聚合(RSS), 新版《联合国日刊》和总部每天印发的会议文件可通过计算机或手持智能装置获取。并且, 各主要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网站定期更新, 以便利快速、轻易地获取委员会和机构的会前、会中和会后文件。在各主要委员会, 代表团越来越多地通过电子手段, 包括各主要委员会网站或快讯(Quickplaces)分发发言稿, 从而缩短发言时间。此外, 一些主要委员会利用这些网站预先发布发言名单以及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发言和本国发言。应会员国的要求, 部分网站的开放时间已从会议主要部分延长至全年。
55.	69/321, 第 20 段	请秘书长在根据题为“会议时地分配办法”的议程项目提交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的报告中, 提供资料说明由会员国为在工作时间使用联合国总部会议服务承担额外费用的现行做法有何依据。	秘书长	已执行。见 A/71/116 号文件(第 19 段)。
56.	66/294, 第 24 段 另见: 65/315, 第 19 段; 64/301, 第 21 段; 63/309, 第 9 段; 60/286, 附件, 第 28 段; 59/313, 第 15 段; 55/285, 附件, 第 24 段(a)	决定特设工作组应继续获悉各种更加省时、高效和安全的投票办法, 再次申明有必要确保投票过程可信、可靠和保密, 并请秘书处在有新的技术进展时提交修订报告, 但有一项谅解, 即今后采用任何新的投票系统都须大会全体会议作出决定。	秘书处、大会 (特设工作组)	特设工作组定期收到秘书处有关新技术应用的报告。
57.	63/309, 第 7 段	吁请会员国回应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会议和出版司对向各代表团分发印刷文件的情况进行的年度审查, 以改进这些文件的质量和分发, 同时铭记, 这项工作可节省费用和减轻环境影响。	会员国	持续执行。会员国对会议和出版司的年度审查反应积极, 因而会议文件印刷件需求减少, 订阅文件电子版的要求增加。
58.	55/285, 附件, 第 24 段(b) 和(c)	考虑到在这方面得到各方普遍支持, 请秘书长就以下事项向大会提出建议, 供其审议: (b) 在总部主要会议室安装线缆, 使代表团和秘书处成员能够进入本组织的正式文件系统和其它数据库及因特网, 以电子方式调阅发言稿和报告文本, 并可	秘书长	已执行。正式文件系统已全面开通。此外, 节纸工作组门户网站向会员国和秘书处提供获取发言和报告文本的电子手段, 并提供所有正式语文的会议文件。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同时调阅报告的所有正式语文文本；		
		(c) 使用现代技术和信息技术有助于提高工作方法效率的大会工作的其它领域。		
59.	51/241, 附件, 第 45 段	请秘书长推行一项信息技术计划, 其中订有一系列选择办法, 向所有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和广大公众提供联机取用文件和联合国有关资料的机会。除非大会另有决定, 应继续按各国常驻代表团的需要向它们分发文件的印本。在欢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信息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所取得的进展的同时, 可以在指定时限内朝这个方向作出进一步的努力, 协调和改进联合国资料系统。应当协助所有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充分利用这种可能的取用机会。应当提供足够的经费作为培训代表之用。也应当尽可能扩大在联合国房舍内供各国代表团利用这种机会的设施。应确保可以以这种方式取得联合国所有正式语文的有关资料。	秘书长	已执行。正式文件系统已全面开通。除电子方法外, 继续根据要求向常驻代表团提供印本。另外, 通过节纸工作组采用各种备选方法, 如在线获取(会议室内外)、按需打印、知识管理和视频培训。节纸工作组还开展其他研究和评估。 关于提及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信息学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 理事会最后一次收到关于这一事项的报告是在 2011 年。当时, 理事会表示注意到上述报告, 但没有提出供其审议的提案。该项目最后一次列在议程上是在 2012 年。没有提出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议的文件和提案。
60.	51/241, 附件, 第 46 段	鼓励秘书长在其关于任务执行情况的报告中以比较产出和目标的方式说明技术改进所产生的影响。	秘书长	见上文第 58 和 59 号规定的评论。此外, 目前由节纸工作组记录 and 评估指标和产出。
F. 有关文件的规定: 决议(另见第一部分)				
61.	66/294, 第 21 段 另见: 65/315, 第 17 段	鼓励会员国、联合国机构和秘书处继续就合并文件问题进行协商, 以避免工作重叠, 并尽可能全面遵守规定, 包括仅提及以前的文件而不是重复其实际内容, 力争做到决议、报告和其他文件简明扼要, 并集中关注关键主题, 促请它们遵守现行的提交截止日期, 以便及时制作将由政府间机构审查的文件。	会员国、秘书处	持续执行。一些政府间机构经常审查这个问题。
G. 有关文件的规定: 合并报告				
62.	60/286, 附件, 第 29 段 另见: 59/313, 第 16 段;	请秘书长进一步落实第 57/300 号决议关于合并报告的第 20 段和第 58/316 号	秘书长	根据第 57/300 号决议的规定, 秘书处印发了题为“文件管制和限制”的说明(A/58/CRP.7)。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58/316 , 附件, 第 6 段(c), 58/126 , 附件, B 节, 第 7 段	决议附件关于文件的第 6 段所述的各项措施。		本决议通过以来, 酌情合并了一些报告(A/61/483 , 第 21 段和 A/62/608)。 各主要委员会定期审查文件合并问题, 特别是在审查振兴大会工作中的工作方法时这样做。
63.	59/313 , 第 16 段 另见: 58/316 , 附件, 第 6 段	鉴于第 58/126 号决议附件 B 节第 7 段决定提交大会审议的大量文件应予减少, 请秘书长: (a) 依照本决议的规定增订题为“文件管制和限制”的秘书处说明(A/58/CRP.7); (b) 提交增订后的秘书处说明供总务委员会不限名额的协商会议审议, 以便总务委员会能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出建议。	秘书长	根据第 57/300 号决议的规定, 秘书处印发了题为“文件管制和限制”的说明(A/58/CRP.7)。因缺乏来自会员国的认可, 说明没有更新。
64.	55/285 , 附件, 第 16 段	在编写关于大会各项决议和决定执行情况的年度备忘录时, 大会秘书处应同秘书处各实务部门协商, 以求协调与合并报告编写工作。	秘书长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有关决议执行情况的年度备忘录中载有一个有必要合并编写报告的段落。
H. 有关报告编写和印发的规定				
65.	66/294 , 第 21 段 另见: 59/313 , 第 18 段; 49/221 B , 第 6(c)段	促请会员国、联合国机构和秘书处遵守现行的提交截止日期, 以便及时制作将由政府间机构审查的文件。	会员国、秘书处	持续执行。根据这一要求,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与秘书长签订契约, 规定对迟交文件实行零容忍政策(A/61/483 和 A/62/608)。
66.	55/285 , 附件, 第 18 段	请秘书长就如何加速编写报告并使会议的时间安排合理化提出进一步建议。秘书长应在大会开会期间定期向大会主席和总务委员会通报关于这一问题的情况。	秘书长	秘书长继续在其备忘录中就大会的工作安排、议程通过和项目分配提出建议(见最近的建议: A/BUR/70/1)。
67.	59/313 , 第 17 段	鼓励会员国在索取进一步资料时要求以口头形式提供, 如要求以书面提供, 则以简报、附件、表格等形式予以提供, 并鼓励更广泛地采用这种做法。	会员国	由会员国执行。
68.	55/285 , 附件, 第 17 段	会员国和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应认真努力, 根据大会决议在规定的截止日期内对提供信息或意见的要求作出答复并提出意见。	会员国	由会员国执行。
I. 有关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的规定				
69.	55/285 , 附件, 第 14 段 另见: 51/241 , 附件, 第 7 段	关于第 51/241 号决议附件第 7 段的执行情况, 大会主席将在大会审议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之后, 通知大会	大会主席	按照惯例, 秘书长在一般性辩论开始时介绍报告。随后, 大会主席在一般性辩论结束时作出评价。主席的任何补充评价在大会全体会议后提供。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他对该报告辩论情况的评价,以便大会确定是否需要采取进一步行动。		
70.	51/241, 附件, 第 4 段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的导言应有执行摘要的性质, 突出主要的问题。	秘书长	由秘书处执行。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的导言采用执行摘要的形式, 突出主要问题。
71.	51/241, 附件, 第 5 段 另见: 55/285, 附件, 第 13 段	报告的主要部分应当内容全面, 资料丰富, 分析透彻, 让各会员国除其他外, 通过对报告的辩论, 审查和评估完成大会交付的任务的程度, 并由各会员国制定出大会议程上的主要政治、经济、社会、行政和财政问题的优先次序。	秘书长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
72.	51/241, 附件, 第 6 段 另见: 55/285, 附件, 第 13 段	秘书长应在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中列入新的展望部分。该部分应在联合国未来一年工作计划的范围内, 说明秘书处未来一年中的特定目标, 其中考虑到中期计划并考虑到制定优先次序是会员国的责任。	秘书长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
73.	51/241, 附件, 第 9 段 另见: 55/285, 附件, 第 13 段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应除其他外, 载列一份简短的分析性附件, 说明设在纽约和纽约以外的联合国系统所有机构按其任务规定开展的主要方案和活动的费用, 以增进各会员国对全系统的问题的全面了解。	秘书长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
74.	51/241, 附件, 第 3 段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最迟应于大会常会开幕之前 30 天以本组织所有正式语文分发, 以便能够适当审议。	秘书长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在第六十二届会议期间未能在要求的截止日期之前提供报告。
75.	51/241, 附件, 第 7 段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应于一般性辩论结束后立即在全体会议上审议。	秘书长、会员国 (大会)	由秘书处持续执行。一般性辩论结束后立即在大会全体会议上审议该报告。
76.	51/241, 附件, 第 10 段	请秘书长在适当时在题为“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的议程项目下口头介绍该报告。	秘书长	由秘书长持续执行。秘书长在题为“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的议程项目下口头介绍其报告。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J. 有关大会议程的规定				
77.	69/321, 第 22 段 另见: 68/307, 第 16 段; 67/297, 第 15 段; 66/294, 第 18 段; 65/315, 第 14 段; 64/301, 第 18 段; 63/309, 第 6 段	强调大会及其主要委员会应在第七十届会议上与会员国协商, 继续审议将大会议程项目进一步改为两年一审、三年一审、集中审议或取消审议的问题并提出建议, 包括在提案国明确同意的情况下引进一个日落条款, 同时顾及特设工作组的相关建议。	会员国(大会)、 各主要委员会	持续执行。在第七十届会议上, 第二委员会开展了一次关于振兴第二委员会工作的非正式磋商进程。另外,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主席任命了一组主持人, 负责与会员国协商, 争取达成一致意见, 根据《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可持续发展目标对大会今后各届会议议程进行战略性调整。
78.	58/316, 附件, 第 2(a)和(d) 段	(a) 如根据第 58/126 号决议附件 B 节第 4 段, 大会议程应按照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适当时按照战略框架)所载的与本组织优先事项对应的标题加以安排, 并增列一个标题, 即“组织、行政和其他事项”; (d) 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将审查本节的规定, 以期酌情进一步改进。	秘书长、会员国 (大会)	一次性行动。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 大会议程都按与 2002-2005 年中期计划所载的本组织优先事项一致的标题来排列, 并在其后按照 2006-2007 年战略框架排列, 并增列了题为“组织、行政和其他事项”的标题 I(A/61/483, 第 13 页和 A/62/608)。在第六十一届会议期间, 大会没有做出任何修改。
79.	58/316, 附件, 第 4 段	与议程项目分配有关的规定(详见第 58/316 号决议第 4 段)。	会员国、秘书长	一次性行动。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一直执行这一段的规定, 反映在各届会议议程中(A/62/608 和第 58/316 号决议第 4 段)。
80.	55/285, 附件, 第 3-9 段	把关于联合国同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合作的所有议程集中起来的相关规定。	会员国/秘书长	一次性行动。已按要求执行, 反映在各届会议议程中。
81.	55/285, 附件, 第 10 和第 11 段	关于议程项目每两年审议一次的规定(详见第 55/285 号决议, 第 10 和第 11 段)。	会员国、秘书长	一次性行动。已按要求执行。
82.	55/285, 附件, 第 12 段	第三委员会将自第五十六届会议起审议以下项目: “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大会第二十四届特别会议成果的执行情况”。	会员国、秘书长	一次性行动。已按要求执行。
83.	58/126, 附件, B 节, 第 4 段	为了更好地构思大会议程的内容, 请秘书长以第五十八届会议的所有议程项目为基础, 围绕联合国在 2002-2005 年期间的优先议题加以组织, 于 2004 年 3 月 1 日之前向大会提交一份说明性的大会议程, 供其审议。总务委员会应就	秘书长、总务委员会	一次性行动。秘书处按照这一要求分发了题为“大会议程示例”的说明(A/58/CRP.4),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审议了该说明(A/61/483, 第 12 页)。另见上文第 78 号规定的评论。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这份说明性议程举行不限名额的讨论，然后于 2004 年 7 月 1 日之前就此向大会提出建议，供其作出决定。		
84.	58/126，附件，B 节，第 5 段	请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主席同秘书长协商，并在同有关会员国协商之后，于 2004 年 4 月 1 日之前提出把更多大会传统议程项目改为每两年、每三年审议一次、合并审议或删除项目的提议，以供总务委员会审议。总务委员会应就这些提议举行不限名额的讨论，然后于 2004 年 7 月 1 日之前就此向大会提出建议，供其作出决定。	大会主席	一次性行动。第 58/126 号决议通过后，秘书处分发了题为“大会议程分析”的说明，总务委员会在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中审议了该说明。
85.	55/285，附件，第 2 段 另见：51/241，附件，第 24 段	应继续精简大会议程并使之合理化，使大会能够把工作重点放在优先议题上。任何修改或建议均应有一项谅解，即会员国可在任何时候提出议题或项目，请大会注意和审议。	会员国(大会)	持续执行。
86.	51/241，附件，第 23 段	考虑到大会议事规则第 81 条，关于重新辩论大会决定已经完成的议程项目的要求仍然按照现行规定办理，并应由大会主席说明，使各代表团清楚了这些规定。希望重新辩论一个议程项目的代表团应该向大会主席提出书面请求。主席随后将征求意见，以了解这项请求是否得到广泛支持。主席应根据征求意见的结果，在联合国日刊上宣布大会会议的时间，以便参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81 条的规定审议重新辩论这个项目的问题。	会员国(大会)、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 另见：规则第 81 条。
87.	51/241，附件，第 25 段	一般而言，可由主要委员会审议的议程项目应交给主要委员会，而不应交给大会全体会议。	大会、秘书长	持续执行。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K. 有关大会各主要委员会惯例和工作方法的规定				
88.	69/321, 第 16 段另见: 68/307 , 第 13 段; 60/286 , 附件, 第 25 段; 59/313 , 第 8 段	赞赏大会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期间向特设工作组通报各自委员会的工作方法, 并在这方面鼓励各主要委员会: (a) 确保在工作中进行充分协调, 避免重叠和重复; (b) 至少在每届会议开幕前三个月、最好在会议前多达六个月举行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团成员选举, 并促请各区域组根据大会 2013 年 10 月 1 日第 68/505 号决定所载临时安排, 及时进行有关提名; (c) 利用各自的内联网和其他在线服务, 为平稳安排和及时完成工作提供便利; (d) 在各主要委员会内进一步促进分享有关主要委员会工作和活动的信息; (e) 进一步加强大会决议谈判进程的管理。	各主要委员会	各主要委员会定期召开关于工作方法的非正式会议。 Quickplace 给主要委员会提供了便捷工作的工具。 过去, 一些主要委员会探讨了加强合作的方法和可能性。例如, 在第六十和第六十一届会议上, 第二委员会的第三委员会主席团召开了联席会议。
89.	69/321, 第 19 段 另见: 68/307 , 第 14 段; 67/297 , 第 13 段; 66/294 , 第 19 段; 65/315 , 第 15 段	请各个主要委员会在每届会议开始时进一步讨论其工作方法, 并在这方面邀请各主要委员会主席酌情在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向特设工作组通报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以期改进工作方法。	各主要委员会、 各主要委员会 主席	持续执行。在第六十五至七十届会议上, 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向特设工作组介绍了情况。
90.	69/321, 第 17 段 另见: 59/313 , 附件, 第 9 段	促请各主要委员会卸任主席向继任主席简要介绍委员会前几届会议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 并向各自的继任者提供书面意见和经验教训, 鼓励各主要委员会继任主席和主席团当选后不久就与会员国就如何在即将举行的委员会会议期间开展工作进行协商。	各主要委员会	由各主要委员会持续执行。在各委员会的接任和离任主席团之间的非正式会议期间提出了相关意见和介绍了“经验教训”。
91.	58/316 , 附件, 第 3(a)段 另见: 59/313 , 第 7 段	每个主要委员会应明确注意通过每两年、每三年审议一次、合并审议或删除	各主要委员会	根据这一要求, 各主要委员会在第五十九届和第六十届会议期间向大会提出了有关建议。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51/241 , 附件, 第 26 段	项目等办法使其今后的议程合理化, 并在 2005 年 4 月 1 日前向大会全会提出建议, 供其作出决定。		
92.	58/316 , 附件, 第 3(b)段 另见: 51/241 , 附件, 第 30 段	各主要委员会应在一届会议结束时通过下届会议的暂定工作方案, 以协助更好地规划、筹备和安排工作, 并为此审查有关的文件要求。	各主要委员会	该规定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得到执行(由于第五委员会工作的时间安排, 关于该委员会工作的资料通常不能按此规定时间提交)(A/61/483 第 13 页和 A/62/608)。
93.	58/316 , 附件, 第 3(c)段	各主要委员会应酌情采用或扩大互动式辩论和分组讨论的做法, 以加强非正式的深入讨论, 汇集各领域的专家, 而不影响各主要委员会的实质性工作。	各主要委员会	持续执行。各主要委员会广泛采用互动式辩论和分组讨论的做法, 例如, 小组会议对于第二委员会的工作特别重要。
94.	58/316 , 附件, 第 3(d)段 另见: 51/241 , 附件, 第 53 段	各主要委员会应酌情开始安排“提问时间”的做法, 以便与各部厅主管、秘书长代表和特别报告员积极坦诚地交换意见。	各主要委员会	持续执行。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 各主要委员会开始采用安排“提问时间”的做法, 这对于它们的工作十分重要。
95.	58/316 , 附件, 第 3(e)段	各主要委员会的网站应予以加强, 并定期更新, 其内容由各主要委员会秘书处负责管理。	各主要委员会	持续执行。各主要委员会的网站仍然由各自秘书处进行改进和定期更新(A/61/483 , 第 13 页和 A/62/608)。
96.	58/316 , 附件, 第 3(f)段	各主要委员会新当选的主席团应在当选后立即开会, 讨论委员会工作的安排和分工。	各主要委员会	持续执行。自第五十八届会议开始执行该规定。
97.	58/316 , 附件, 第 3(g)段	为了确保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团工作的连续性和有效安排, 主席团应迟于当选后两周内与离任的主席团开会, 以便商讨和审查关于各主要委员会有效运作的问题。	各主要委员会	自第五十八届会议起大多数主要委员会执行了规定。
98.	58/316 , 附件, 第 3(h)段 另见: 51/241 , 附件, 第 30 段	在每届会议开幕前, 每个主要委员会应召集非正式会议, 讨论工作安排。	各主要委员会	自第五十九届会议起开始执行。
99.	58/126 , 附件, B 节, 第 8 段	大会各主要委员会虽有不同的做法和工作方法, 但都受大会议事规则的约束。为了确定最佳的做法和工作方法, 并注意各主要委员会为精简其工作而正在持续作出的努力, 请秘书长参照各主要委员会前任主席的经验, 于	秘书长	秘书处按照这一要求分发了一份说明, 题为“关于各主要委员会的做法和工作方法的历史和分析说明”(A/58/CRP.5)。总务委员会在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协商中审议了该说明(A/61/483 , 第 13 页和 A/62/608)。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2004年4月1日之前就各主要委员会的做法和工作方法提交一份历史和分析说明,以供总务委员会审议。总务委员会应就该说明举行不限名额的讨论,然后于2004年7月1日之前就此向大会提出建议,供其作出决定。		
100.	51/241, 附件, 第 51 段	各主要委员会应更详细、更有条理地审查审计委员会、联合检查组和内部监督事务厅关于这些委员会的实质性工作的有关报告。	各主要委员会	如有必要,各主要委员会作出特别安排,以审查这些报告。
101.	51/241, 附件, 第 31 段	各主要委员会的实质性会议应在一般性辩论结束之后举行。	各主要委员会	持续执行。
102.	51/241, 附件, 第 36 段	在大会常会期间,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不应同时举行会议,可考虑依次开会。如果这项安排影响其特性、工作方案和对其议程的有效审议,则不应使用这项安排。	各主要委员会	持续执行。第一委员会和第四委员会秘书处进行协商,以避免同时举行会议。
L. 有关总务委员会的规定				
103.	60/286, 附件, 第 27 段 另见: 58/316,附件,第5(b)段	再次吁请有效执行《大会议事规则》第 42 条。	总务委员会	通过第 58/316 号决议以来,总务委员会在大会届会整个过程中开会。
104.	51/241, 附件, 第 33 段	总务委员会应行使权力和职责,并考虑到议事规则第 43 条,准许不属于总务委员会成员的会员国参与该委员会的讨论。决策过程仍将与目前做法相同。	总务委员会	持续执行。
105.	58/316, 附件, 第 5(a)段	总务委员会的工作应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六节进行。	总务委员会	持续执行。
106.	58/316, 附件, 第 5(b)段	总务委员会应继续在整届会议随时开会,并应发挥主导作用,就如何高效安排、协调和管理大会的工作向大会提供咨询意见。	总务委员会	通过第 58/316 号决议以来,总务委员会在大会届会整个过程中开会,并在就大会工作安排向大会提出建议方面发挥了主导作用。
107.	58/316, 附件, 第 5(c)段	为了有效执行大会议事规则第 42 条,总务委员会应在整届会议期间经常与各主要委员会的主席团举行会议,审查各主要委员会工作的进度,并为推动工作进度提出建议。	总务委员会	自作出此项规定以来,总务委员会在大会届会整个过程中开会,确保有效实施议事规则第 42 条。各主要委员会主席定期向总务委员会通报各自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108.	58/316, 附件, 第 5(d)段	每年 7 月,总务委员会应在秘书长提交的报告的基础上对即将举行的大会的拟议工作方案进行一次审查,并就此事向	总务委员会	持续执行。秘书长按照这一要求,每年向大会提交报告,包括所要求的关于文件状况的资料。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即将举行的大会提出建议。秘书长的报告应包括关于拟在即将举行的一届会议期间印发的文件编写状况的资料。		
109.	58/316, 附件, 第 5(f)段	鼓励总务委员会以大会主席的提议为基础, 参照第五十八届会议的可取经验, 酌情继续为各种议题安排非正式情况介绍会。	总务委员会	总务委员会在大会第五十八届和第五十九届会议上就专题问题举行了若干次非正式会议。由于专题辩论数量增多, 对总务委员会内举行非正式简报的做法作了限制, 以避免重复。
110.	58/316, 附件, 第 5(h)段	总务委员会应继续审议如何进一步改进其工作方法, 以提高其各方面的效率和效力, 并在 2005 年 4 月 1 日前就此事向大会提出建议, 供其做出决定。	总务委员会	总务委员会继续审议如何改进其工作方法。自作出此项规定以来, 尚未在此方面做出任何建议。
111.	58/126, 附件, B 节, 第 1 段	总务委员会应在整届会议随时开会, 并应进一步改进其工作方法, 以提高其效率和效力。总务委员会应发挥主导作用, 就如何高效安排、协调和管理大会工作向大会提供咨询意见。在这方面, 大会也将审议各种改革总务委员会的提议。	总务委员会	大会第五十八届会议通过第 58/316 号决议, 除其他外, 决定采取若干措施, 对总务委员会作出改革。
112.	55/285, 附件, 第 20 段	为提高总务委员会协助大会主席处理大会事务的能力和使不同届会之间更加相互衔接, 在每届会议开始时, 大会每位副主席应指定一名在届会期间开展工作的联系人。应通过写信给主席的方式非正式地指定联系人, 而不必修正大会议事规则第 39 条。	总务委员会	持续执行。
113.	51/241, 附件, 第 34 段	总务委员会每年在会议闭幕之前可根据其经验拟订建议供下一届总务委员会审议。	总务委员会	在各届总务委员会离任和继任之间的空隙不断在非正式会议上提出建议。
114.	51/241, 附件, 第 35 段	请总务委员会审议并向大会建议使委员会工作精简和合理化的方法和程序。在这方面, 总务委员会应考虑到总务委员会以前的建议和大会以前的	总务委员会	由总务委员会执行。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有关决定，就拟议的每一个议程项目进行审议，决定是否列入临时议程内。		

第三组：秘书长和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有关秘书长遴选的一般规定				
115.	69/321, 第 34 段 另见: 68/307, 第 26 段; 60/286, 附件, 第 17 段; 51/241, 附件, 第 57 段	重申鉴于《宪章》第九十七条规定的安全理事会和大会的作用, 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程序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其他行政首长的遴选和任命所用程序不同, 并特别强调秘书长的遴选程序应遵循透明和包容原则, 借鉴最佳做法和由所有会员国参与。		持续执行。
116.	69/321, 第 39 段 另见: 60/286, 附件, 第 22 段	特别强调必须确保尽可能任命最佳人选担任秘书长职务, 任职者须能体现最高标准的效率、能力和廉正且展现对联合国宗旨及原则的坚定承诺, 同时邀请会员国提出具有久经考验领导能力及管理能力、广泛国际关系经验以及强大外交、沟通和多语言技能的候选人。		持续执行。
B. 有关遴选进程的规定				
117.	69/321, 第 32 段(另见第 44 段) 另见: 68/307, 第 25 段; 67/297, 第 23 段; 66/294, 第 25 段; 65/315, 第 20 段; 64/301, 第 14 段	重申承诺根据《宪章》第九十七条的规定, 继续在特设工作组内审议振兴大会在遴选和任命秘书长方面的作用问题, 并回顾所有相关决议, 包括 1946 年 1 月 24 日第 11(I)号、1991 年 12 月 12 日第 46/77 号、1993 年 8 月 17 日第 47/233 号、第 48/264 号、1997 年 7 月 31 日第 51/241 号、1997 年 12 月 15 日第 52/163 号、2000 年 11 月 3 日第 55/14 号、2001 年 9 月 7 日第 55/285	会员国(大会)	持续执行。特设工作组在最近的每届会议上都就这一问题专门举行一次专题会议。在第七十届会议上, 共同主席还召开了一次专门的非正式集思广益会议, 会议除其他外, 探讨是否有可能将任期改为不可连任的单届任期以及是否有可能推荐一名以上的候选人供大会审议。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号、2002年7月8日第56/509号、2002年12月20日第57/300号、第57/301号、2003年12月19日第58/126号、第58/316号、第59/313号、第60/286号、2007年8月2日第61/292号、2008年9月15日第62/276号、2009年9月14日第63/309号、2010年9月13日第64/301号、2011年9月12日第65/315号、2012年9月17日第66/294号、2013年8月29日第67/297号和第68/307号决议，重申大会议事规则的适用程序，尤其是第141条，同时确认大会现行相关做法。		
118.	69/321，第33段	促请大会主席监测和审查大会执行上述决议的情况。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
119.	69/321，第35段 另见：60/286，附件，第19段；51/241，附件，第60段	请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以联名致函所有会员国的方式开始征求秘书长职位候选人的进程，信中应列明对整个进程的说明并邀请及时提出候选人。	大会主席；安全理事会主席	向所有会员国发出了2015年12月15日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联名信（见文件A/70/623-S/2015/988）。
120.	69/321，第36段	又请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共同持续向所有会员国分发已作为秘书长职位候选人提交供审议的个人姓名以及包括简历在内的所附文件。	大会主席；安全理事会主席	持续执行。在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大会主席和安全理事会主席共同持续分发已作为候选人提交供审议的个人姓名。
121.	69/321，第37段	注意到下任秘书长的遴选和任命将于2016年进行，因此在不影响《宪章》第九十七条规定的各主要机关作用的前提下请大会主席，尤其是大会第七十和七十一届会议主席，按照包括本决议在内的各项有关决议赋予的作用积极支持这一进程。	大会第七十和七十一届会议主席	持续执行。
122.	69/321，第38段 另见：	强调指出应确保基于性别和地域均衡的平等和公正分配，并应满足尽可能高的联合国行政首长、包括秘书长的任命要	会员国(大会、安理会)	持续执行。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68/307, 第 28 段; 66/294, 第 26 段; 60/296, 附件, 第 18 段; 51/241, 附件, 第 56 和第 59 段	求, 并在这方面邀请会员国考虑提出妇女作为秘书长职位的候选人。		
123.	69/321, 第 42 段 另见: 60/286, 附件, 第 20 段	决定在不影响《宪章》第九十七条为各主要机关所规定作用的情况下, 为加强这一进程的透明度和包容性, 与秘书长职位候选人举行非正式对话或会面, 同时不对任何未参加的候选人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大会、大会主席	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主席与所有提交供审议的下一任秘书长候选人举行了非正式对话。
C. 有关任命和任期的规定(另见第一部分)				
124.	60/286, 附件, 第 21 段 另见: 51/241, 附件, 第 61 段	回顾其第 51/241 号决议第 61 段指出, 为了确保平稳、有效的过渡, 秘书长应尽早得到任命, 最好不迟于现任秘书长任期结束之日前一个月。	大会、安理会	尽可能执行。
D. 杂项/其他				
125.	69/321, 第 40 段	请秘书长以精简而全面的方式向特设工作组通报本组织行政首长和高级管理小组的性别比例及区域来源情况。	秘书长	在 2016 年 3 月 22 日第三次会议上, 特设工作组听取了管理事务部人力资源管理厅战略规划和人员配置司代理司长关于联合国行政首长和高级管理小组的性别平衡和区域来源情况的通报。
126.	69/321, 第 43 段	回顾其 1997 年 12 月 19 日第 52/12B 号决议, 尤其是执行部分第 2 段, 其中指出, 秘书长将在与会员国协商后任命常务副秘书长, 并强调指出任命本组织行政首长的进程应按相关议事规则和《宪章》规定进行。	秘书长	持续执行。

第四组：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的机构记忆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A. 有关大会主席权能的规定				
127.	69/321, 第 46 段 另见: 68/307, 第 31 段; 67/297, 第 27 段; 66/294, 第 29 段; 65/315, 第 24 段; 64/301, 第 13 段; 63/309, 第 4 段	鼓励大会主席继续实行定期向会员国通报包括公务差旅在内各项活动的做法。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
128.	69/321, 第 48 段 另见: 68/307, 第 33 段	鼓励大会当选主席与主席理事会交流意见, 以使当选主席能从前任主席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中受益, 将此作为加强大会主席办公室机构记忆工作的一部分。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
129.	69/321, 第 49 段 另见: 67/297, 第 32 段; 66/294, 第 36 段; 65/315, 第 28 段; 64/301, 第 17 段; 60/286, 附件, 第 9 段	请大会卸任主席向其继任者递交一份任期工作总结并简要介绍经验教训和最佳做法, 同时鼓励他们在三个月过渡期间有系统和建设性地进行相互间的经验交流。		持续执行。
130.	69/321, 第 56 段 另见: 68/307, 第 40 段; 67/297, 第 29 段	请大会主席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上与秘书处合作, 向特设工作组提交关于大会主席作用、任务和活动的报告。	大会主席,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在 2016 年 4 月 7 日第五次会议上, 特设工作组听取了大会主席、主席办公室主任、秘书长办公厅主任以及主管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副秘书长的相关情况通报。
131.	58/126, 附件, 第 7 段	每年 6 月, 大会当选主席在考虑到会员国提供的意见并经与现任主席和秘书长协商后, 将提出一个或多个全球关注的问题, 提请各会员国在即将举行的大会一般性辩论期间就其发表评论。还应将会员国所提供的意见编成摘要, 分发给会员国。上述关于提出问题提请评论的建议将不损害各会员国完全独立地决定本国一般性辩论发言内容的主权。	大会主席	持续执行。第七十一届会议当选主席提出以下主题: “可持续发展目标: 全面推进, 变革我们的世界”。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B. 有关向大会主席提供财政、后勤和技术支助的规定(另见第一部分)				
132.	69/321, 第 55 段 另见: 68/307, 第 39 段; 67/297, 第 28 段; 66/294, 第 33 段; 64/301, 第 12 段	强调指出会员国为信托基金捐款支持大会主席办公室的重要性, 在这方面赞赏地注意到已向基金提供的捐款, 并鼓励会员国继续向基金捐款。	会员国	第 66/294 号决议通过以来, 支助大会主席办公室信托基金已收到多项捐款。每一位行将继任的大会主席也都获得了关于基金及其运作模式的情况介绍。第七十届会议主席在其网站上公布了关于向信托基金作出的捐款的信息。
133.	69/321, 第 50 段 另见: 68/307, 第 34 段	鼓励当选主席继续确保尊重大会主席办公室在性别及地域代表性方面的均衡。		持续执行。
134.	69/321, 第 51 段 另见: 68/307, 第 35 段; 67/297, 第 30 段; 66/294, 第 34 段; 65/315, 第 26 段	请秘书长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上向特设工作组报告大会主席办公室的供资来源和人员配置, 包括任何技术、后勤、礼宾相关问题或财务问题, 并进一步说明由秘书处提供此类支持的预算基础。	秘书长	已执行。此外, 2015 年 12 月 11 日在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共同主席召开的一次非正式会议上, 主管大会和会议管理事务副秘书长和联合国主计长向会员国简要介绍了秘书处对大会主席办公室提供支助的预算基础。
135.	66/294, 第 35 段 另见: 65/315, 第 27 段; 64/301, 第 11 段; 59/313, 第 3(d)段	要求秘书长进一步努力在商定的资源范围内确保向大会主席提供适当的礼宾和保安服务和充足的办公空间, 以使大会主席以与其职务尊严和地位相称的方式履行其职责。	秘书长	安全和安保部继续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为大会主席提供严密保护,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继续为大会主席办公室提供礼宾服务。此外, 在翻修后的会议大楼为主席办公室提供了新的办公空间。
136.	69/321, 第 52 段 另见: 68/307, 第 36 段; 67/297, 第 31 和 32 段; 66/294, 第 36 段; 65/315, 第 28 段; 63/309, 第 5 段; 60/286, 附件, 第 9 段	强调需要在商定资源范围内确保为大会主席办公室安排专职秘书处工作人员, 负责以有效及干练的方式协调前后两届主席间的过渡、安排大会主席与秘书长之间的互动和保留机构记忆, 并强调最好及时从会员国借调大会主席办公室的工作人员。	秘书处,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	持续执行。大会和会议管理部全年为大会主席办公室提供技术、程序和实务支助, 向当选主席及其团队通报即将举行的届会的工作。 大会和会议管理部也是秘书处内有关大会工作和做法机构记忆的联络单位。
137.	59/313, 第 3(b)段	决定通过以下措施加强大会主席的作用和领导权: (b) 视大会审议 2006-2007 年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的情况, 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增加可供大会主席办公室使用的资源, 为增设两个管理和高级职员员额提供经费, 从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开始, 每年与新任主席协商予以填补。	秘书长	从第六十届会议开始执行(A/61/483, 第 18 页)。

序号	决议	规定案文	执行实体	评论
138.	58/126, 附件, 第 10 段	铭记第 55/285 号决议附件第 22 段的规定, 应在现有资源范围内, 增加向大会主席办公室提供人力资源和其他支助。应从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开始增设五个员额, 以补充目前提供的支助, 其中三个员额应每年与候任主席协商之后填补。	秘书长	从第五十九届会议开始执行规定(A/61/483, 第 11 页和 A/62/608)。
139.	55/285, 附件, 第 22 段 另见: 51/241, 附件, 第 44 段	应采取额外措施执行第 51/241 号决议附件第 44 段, 特别是在向大会主席提供实务支助方面。因此, 应在主席办公室工作的实务领域向该办公室提供适当支助。为此, 请秘书长在此方面采取适当措施, 并向有关委员会提出建议, 供它们在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期间审议。	秘书长	持续执行。另见其他有关规定。
140.	59/313, 第 3(c)段	决定通过以下措施加强大会主席的作用和领导权: (c) 为大会主席提供适当的办公室和会议空间, 使其能够以与其职务的尊严和地位相称的方式履行其职能。	秘书长	从第六十八届会议开始, 在翻修后的会议大楼为主席办公室提供了新的办公空间。
141.	60/286, 附件, 第 11 段 另见: 58/126, 附件, 第 11 段	请秘书长按照第 58/126 号决议, 继续作出必要安排, 为大会当选主席提供过渡办公空间和其他支持。	秘书长	从第五十九届会议开始, 向当选主席提供了过渡办公空间和其他支持(A/61/483, 第 11 页和 A/62/608, 第 6 页)。